

公司代码：600086

公司简称：东方金钰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赵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37,786,981.95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778,698.20元，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29,700,000.0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4,922,678.43元，累计未分配的利润为39,230,962.18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62,648,056.82元，资产负债率为76.89%，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的条件，同时结合公司行业特点、发展现状及留存未分配利润用途，公司拟定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包括翡翠原石采购风险、市场竞争风险、财务风险、存货金额较大风险等，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东方金钰/公司/本公司	指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北证监局
兴龙实业	指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东方金钰	指	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北京东方金钰	指	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兴龙珠宝	指	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
惠州东方金钰	指	惠州市东方金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云南东方金钰	指	云南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腾冲东方金钰	指	腾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瑞丽东方金钰	指	瑞丽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盈江东方金钰	指	盈江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江苏东方金钰	指	江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西藏东方金钰	指	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平洲东方金钰	指	佛山市南海区平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若辰网络	指	瑞丽市若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金饰珠宝	指	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金钰网络	指	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瑞丽金泽	指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腾冲嘉德利	指	腾冲嘉德利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北京珠宝中心	指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或指其拥有的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商场
金龙房地产	指	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金钰小贷	指	深圳市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中瑞金控	指	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中云保理	指	中云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宏宁珠宝	指	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
云南易游网络	指	云南易游网络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嘉裕基金	指	云南嘉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凤凰温泉	指	盈江凤凰温泉有限公司
江苏机器人	指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五方实业	指	深圳市五方实业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翡翠原石	指	从翡翠矿山的场口开采出来，未经过加工的翡翠原料，俗称翡翠毛料
黄金首饰	指	以黄金为原料制作的首饰，如黄金项链、戒指、耳环等
黄金租赁业务	指	向银行借入黄金原材料组织生产，当租借到期后，将等质等量的黄金实物归还银行，同时按照一定的租借利率支付租息
黄金 T+D 业务	指	上海黄金交易所的延期交易品种，以保证金交易方式进行交易，客户可以选择合约交易日当天交割，也可以延期交割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方金钰
公司的外文名称	EASTERN GOLD JAD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ASTERN GOLD JAD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宁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雅清	赵笛
联系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水贝工业区2栋东方金钰珠宝大厦3楼	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水贝工业区2栋东方金钰珠宝大厦3楼
电话	0755-25266298	0755-25266298
传真	0755-25266279	0755-25266279
电子信箱	leaf_600086@sina.com	zhaodi@600086.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湖北省鄂州市武昌大道29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6000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水贝工业区2栋东方金钰珠宝大厦3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20
公司网址	http://www.goldjade.cn
电子信箱	dfjy600086@sina.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方金钰	600086	多佳股份、ST多佳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东坤、罗述芳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9,276,629,100.58	6,591,548,347.01	40.74	8,660,600,78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185,999.85	250,815,225.11	-7.83	300,286,98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431,082.45	254,923,436.43	-50.01	302,106,74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0,883,994.52	-1,089,365,284.75	-63.48	-1,680,379,864.88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07,437,841.88	3,005,951,842.03	6.70	2,753,323,033.75
总资产	12,520,579,897.90	9,354,979,329.74	33.84	9,571,036,838.9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12	0.1858	-7.86	0.22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12	0.1858	-7.86	0.22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44	0.1888	-50.00	0.22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4	8.71	减少1.27个百分点	12.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0	8.86	减少4.76个百分点	12.8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总资产较2016年度上升33.84%，较2015年度上升30.82%，主要原因系翡翠类存货增加影响所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2016年上升40.74%，较2015年上升7.11%，主要系2017年美联储正处于加息周期、地缘政治的不稳定因素影响，国际金价上扬，投资者对金条需求增强，金条和翡翠成品收入实现提升。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204,023,709.49	1,864,978,954.24	2,854,229,627.49	2,353,396,80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112,129.55	66,432,376.37	51,152,721.70	-19,511,22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3,867,527.01	66,133,816.83	52,109,704.23	-124,679,96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3,453,418.01	-1,051,520,637.64	-51,748,872.01	285,838,933.1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647.82	-187.09	12,937.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371.97	4,277,480.00	3,016,96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8,614,047.55	-13,734,416.07	-5,745,523.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9,881.83	3,979,508.07	289,277.51
所得税影响额	-34,584,972.47	1,369,403.77	606,587.16
合计	103,754,917.40	-4,108,211.32	-1,819,761.47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56,292,728.12	643,526,310.00	-512,766,418.12	-1,506,974.36

合计	1,156,292,728.12	643,526,310.00	-512,766,418.12	-1,506,974.36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期末余额 643,526,310.00 元,系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租借黄金所致,2017 年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1,506,974.36 元,为本期归还黄金租赁业务,由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至投资收益。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珠宝首饰产品的设计、采购和销售,主要经营产品包括翡翠原石、翡翠成品、黄金金条、黄金(镶嵌)饰品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经营模式

公司以翡翠、黄金金条及首饰批发业务为主,主要采取自营模式及联营模式进行产品销售,辅以品牌加盟销售。

其中,自营模式:公司采用租赁或者购买方式取得经营场所,公司自营销售模式可细分为批发模式及零售模式。联营模式:公司与北京珠宝中心联营,在北京珠宝中心商场中设立专柜进行产品销售。加盟模式:加盟商在公司授权下开设东方金钰加盟店,向公司采购货品,公司根据加盟协议为加盟商提供人员及经营管理培训等服务。

(三) 行业情况

2017 年,中国经济延续了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我国经济增速达到 6.9%,工业产出和零售额也呈现出上涨趋势。据中宝协初步统计,2017 年我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销售规模已达 5500 亿元,市场经过前几年的调整出现触底回升,实现温和增长,呈高品质及文化内涵发展态势。

消费结构方面,富裕阶层的崛起,人口结构的变迁驱动消费需求多元化、个性化,珠宝品类消费逐步改变黄金、钻石独占市场的局面,转向宝玉石等多元化发展,K 金、钻石镶嵌、宝玉石类等更具个性与特色的珠宝产品呈上升趋势,促成消费升级。据研究,黄金首饰占珠宝首饰消费总量的 58%,钻石 15%,宝玉石占 15%左右且呈上升趋势。从细分市场看,婚庆市场、刚需市场稳定,个性需求、随机性消费打开增量市场。从渠道看,一线城市珠宝消费高端化、品质化、多元化,三、四线市场黄金仍占主角,电商珠宝消费、新零售等新理念,个性化、时尚化、定制呈崛起之势。

2017 年,黄金价格企稳和有色金属价格的回升,经黄金珠宝行业上、中、下游共同努力,继续积极采取措施,应对金价仍处低位的不利局面,进一步实现稳中求进的目标。2017 年全国黄金消费量将连续 5 年保持世界第一位。据中国黄金协会最新统计数据,2017 年,全国黄金实际消费量 1089.07 吨,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9.41%。其中:黄金首饰 696.50 吨,同比增长 10.35%;金条 276.39 吨,同比增长 7.28%;金币 26 吨,同比下降 16.64%;工业及其他消费量为 90.18 吨,增长 19.63%。黄金首饰、金条销售和工业用量继续保持增长趋势,仅金币销售量出现了下跌。

2017 年,随着国内高端消费的持续复苏及二三线城市消费需求的崛起,国内黄金首饰销售继续回暖。同时,受房地产、证券市场等金融市场波动的影响,实物黄金投资产品需求增加。黄金以其“贮藏财富”和“保值增值”的功能被越来越多的人长期看好,黄金已经成为机构和个人理财策略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同比变化较大,主要是公司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投资建设东方金钰大厦,除此之外,公司资产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品牌优势

公司是国内第一家以经营翡翠为主业的珠宝类上市公司，综合实力较强，在业内享有盛誉和较高的知名度，曾获得过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驰名品牌、中国翡翠业第一家、中国翡翠业著名品牌等称号。

2、翡翠原材料采购及储备优势

翡翠原材料作为稀缺性矿产资源，面临着资源减少、需求增加的局面。特别是中高档翡翠原材料，近年来产出日益减少、价格飞涨，供不应求的特点更加明显。

公司在翡翠行业发展多年，作为国内主要的翡翠原材料供应商，与众多翡翠贸易商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及时获取货源信息、挑选货品的优势，对国内翡翠原材料市场特别是高端原材料市场具有较大的影响力。

公司作为国内第一家经营翡翠产品为主的上市公司，近年来进行了较大规模的中高档翡翠原材料前瞻性储备，使得公司的翡翠产品在质量和价格上都极具竞争优势，为公司翡翠业务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利的保障。

3、专业化的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的经营管理团队由一批年富力强、开拓创新、团结进取的翡翠玉石行业、珠宝行业专业人员组成，主要成员长期从事翡翠玉石销售和珠宝首饰销售工作，经验丰富，对行业发展有深入的见地，对珠宝首饰零售经营的各个环节有清晰的了解。公司拥有一批以赵宁先生、蔚长海先生、孙凤民先生为首的翡翠鉴定专家，在鉴定翡翠原石价值方面在业内享有很高声望。此外，通过多年的积累，公司不仅储备了一批业务骨干，还通过调整和完善薪酬激励制度和考核评价体系，持续提升员工的积极性，形成了良好的人才梯队和人才培养体系。

公司聘请了武汉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汪涛作为公司的品牌顾问，汪教授不仅理论基础扎实，在企业营销战略、竞争理论及竞争战略方面有着很深的造诣，而且管理经验丰富，对市场趋势的把握较为敏锐，曾担任湖北移动通信公司、丝宝集团、中国劲牌集团公司等多家公司的营销顾问。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年，我国经济工作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推动结构优化，动能转换和质量提升，活力和潜力逐渐释放。经济增长转变为消费推动型增长，消费需求升级。尽管承受国内资本市场金融监管的加强和货币紧缩政策压力给国内实体经济发展带来的调整和挑战，公司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和管理层的共同努力下，公司治理进一步提升，经营目标得以稳步实现。公司认真研判国家金融改革政策，深化改革创新和转型升级，积极推进再融资及债券项目，公司继续保持稳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27,662.9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0.74%；实现营业利润 30,932.85 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0.95%；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3,118.60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7.83%。

（一）公司遵循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根据市场形势，调整经营策略，积极应对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根据自身优势和特点稳步实现经营目标，夯实稳固已开业门店的零售业务，以黄金+翡翠珠宝产品双轮互助驱动销售为营销策略，黄金作为基础性珠宝产品引领客流，促进高利润的翡翠产品销售。2017年，公司珠宝玉石首饰实现销售收入 194,862.1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3.96%，毛利率 38.36%，较上年同期减少 6.89 个百分点；黄金金条及饰品实现销售收入 724,617.6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0.34%，毛利率 2.28%，较上年同期减少 4.49 个百分点。

（二）公司根据发展目标，启动再融资项目。公司着力打造珠宝翡翠产业链综合服务商，把延伸珠宝翡翠产业链作为战略手段，借助行业调整升级契机，契合国家“一带一路”战略云南作为桥头堡辐射东南亚的有利地位以及深圳作为我国珠宝首饰生产、设计、批发中心的优势，启动再融资工作，计划建设珠宝营销网络、云南跨境珠宝创意园及信息化珠宝物流中心项目，这些项目的实施可以完善公司产业链，增强优势补齐短板，提升上游翡翠原石采购、贮备、设计、加工能力，拓展下游零售终端环节提升附加值和品牌价值，构建珠宝产业综合服务平台，为将来的公司主营业务快速发展提供信息化、大数据服务。2017年底，该再融资项目虽未获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但公司仍将视时机继续推进。

(三) 公司优化资本市场融资结构, 积极利用公司债券类债务融资和股权融资工具, 拓宽融资渠道, 降低融资成本。2017 年 3 月, 公司成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不超过 75,000 万元的公司债券, 且已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在上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 并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

2017 年 4 月, 公司再次向上交所申报了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文件, 票面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 15 亿元), 债券期限为 3 年,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及补充公司(含下属公司)流动资金。后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债券市场情况, 主动撤回了申请文件。

(四) 公司注重投资者的投资回报。根据董事会审议和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实施了 2016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 以 2016 年底公司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2 元(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9,700,000 元,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同时 2016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已于 2017 年 8 月实施完毕。

(五) 公司注重品牌推广和提升。2017 年 6 月, 公司蝉联品牌评估权威机构世界品牌实验室颁发的“2017 年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 品牌价值 146.36 亿元, 同比增长 20.98%, 位列榜单第 269 位, 比去年提升 10 位, 是仅有几家入榜的珠宝品牌之一, 是翡翠行业唯一上榜品牌; 深圳东方金钰再次蝉联由深圳市企业联合会与《深圳商报》评选的深圳百强企业, 排名第 64 位, 是仅有入榜的 3 家珠宝企业之一。2017 年 11 月, 公司董事长赵宁荣获 2017 第七届中国上市公司口碑榜评选的“最佳上市公司领袖奖”。公司积极推广品牌, 在山东卫视赞助十九大献礼电视剧《碧海雄心》, 取得了比较好的收视效果。12 月 31 日, 冠名赞助“东方金钰·2017 中缅瑞丽-木姐国际马拉松”赛事。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2.77 亿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 40.74%, 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2.45 个百分点。其中: 黄金金条及饰品销售收入 72.46 亿元, 毛利率为 2.28%, 较上年同期减少 4.49 个百分点, 主要系为进一步扩大销售, 给予长期合作信用较好的客户和新开拓大客户部分销售让利。珠宝玉石首饰销售收入 19.48 亿元, 毛利率 38.36%, 较上年同期减少 6.89 个百分点, 主要系销售翡翠类产品结构发生变化, 翡翠成品销量比去年大幅上升, 在拓展新客户的同时, 加深对原有客户的合作, 翡翠成品销售收入 13.62 亿元, 同比上升 2.25 倍。翡翠原石销售收入 5.86 亿元, 毛利率为 66.67%, 较上年同期增加 11.57 个百分点, 主要系由于翡翠原石采取个别定价法, 个体品质差异较大, 本期销售翡翠原石成本低于上年, 因此差异较明显。随着未来翡翠资源稀缺性的凸显, 公司翡翠原石销售将保持较高的盈利能力。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276,629,100.58	6,591,548,347.01	40.74
营业成本	8,303,988,231.90	5,739,812,784.95	44.67
销售费用	34,289,065.14	115,492,849.61	-70.31
管理费用	72,892,329.09	52,962,629.96	37.63
财务费用	679,322,330.84	355,359,585.80	9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0,883,994.52	-1,089,365,284.75	-63.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170,818.66	-66,747,553.57	326.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4,629,438.43	1,097,563,197.52	45.29
研发支出	283,018.86	-	100.00
资产减值损失	7,412,341.42	-65,775,459.89	111.2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06,974.36	-31,065,256.07	95.15
投资收益	140,121,021.91	-45,812,785.93	405.86
所得税费用	77,705,533.85	70,002,814.61	11.0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 主要系黄金金条和翡翠成品销售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黄金金价上扬，黄金金条和翡翠成品销售增加导致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网络金融推广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中介机构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员工工资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向金融机构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采购翡翠产品支出、新设小额贷款公司发放贷款增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向金融机构借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黄金 T+D 交易收益增加所致。

研发支出：主要系珠宝设计开发而发生的支出。

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新设小额贷款公司计提贷款一般风险准备金增加及上年受黄金金价波动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冲回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主要系归还银行租赁黄金，冲回计提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确认投资收益所致。

投资收益：主要系黄金 T+D 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主要系冲回网络金融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珠宝玉石饰品	1,948,621,146.34	1,201,132,599.55	38.36	93.96	118.39	减少 6.89 个百分点
黄金金条及饰品	7,246,176,489.25	7,081,297,523.12	2.28	30.34	36.61	减少 4.49 个百分点
小额贷款利息收入	59,302,030.44	6,560,595.61	88.94	-	-	不适用
其他	16,992,334.28	11,304,855.05	33.47	-	-	不适用
合计	9,271,092,000.31	8,300,295,573.33	10.47	40.76	44.72	减少 2.4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翡翠原石	586,234,919.59	195,399,312.46	66.67	0.23	-25.60	增加 11.57 个百分点
翡翠成品	1,362,386,226.75	1,005,733,287.09	26.18	224.58	249.98	减少 5.36 个百分点
黄金金条及饰品	7,246,176,489.25	7,081,297,523.12	2.28	30.34	36.61	减少 4.49 个百分点
小额贷款利息收入	59,302,030.44	6,560,595.61	88.94	-	-	不适用
其他	16,992,334.28	11,304,855.05	33.47	-	-	不适用
合计	9,271,092,000.31	8,300,295,573.33	10.47	40.76	44.72	减少 2.4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地区	5,207,219.71	2,343,685.69	54.99	-	-	不适用
华北地区	1,025,110,585.13	1,021,708,068.95	0.33	247.26	293.28	减少 11.66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788,997,770.68	553,460,193.75	29.85	4.04	23.03	减少 10.83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6,515,215,047.57	6,120,686,099.63	6.06	39.96	38.79	增加 0.80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293,229,919.80	245,053,602.88	16.43	3.22	24.04	减少 14.03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642,381,970.24	356,118,974.21	44.56	16.94	-5.02	增加 12.82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949,487.18	924,948.22	2.58	-	-	不适用
合计	9,271,092,000.31	8,300,295,573.33	10.47	40.76	44.72	减少 2.4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各地区销售黄金、翡翠产品类别差异，导致毛利率不同。东北、华东、西南地区主要销售翡翠产品，故毛利率较高；华南、华北、西北地区主要销售黄金产品，故毛利率较低。市场上黄金金条及饰品的毛利较低，公司主要从事黄金金条及饰品的批发业务，毛利相对零售业务更低。报告期内黄金产品销售前五大客户从以前年度的以个人客户为主转向了以公司客户为主，为了积极拓展这些新的大公司客户，公司需要在销售毛利上进行让利，故公司在销售收入增加的情况下毛利出现了下降。

报告期内销售的翡翠原石数量、采购时间及毛利率如下表所示：

采购年份	销售金额（元）	成本金额（元）	毛利率	销售块数
2006 年	528,000.00	158,400.00	70.00%	6
2007 年	50,884,000.00	15,265,200.00	70.00%	5
2008 年	2,023,030.28	606,909.07	70.00%	2
2011 年	103,997,435.90	25,572,700.85	75.41%	9
2013 年	10,829,059.83	3,248,717.94	70.00%	2
2014 年	109,645,299.56	32,983,333.33	69.92%	3
2015 年	384,615.38	140,000.00	63.60%	1
2016 年	51,602,478.64	21,072,051.27	59.16%	11
2017 年	256,341,000.00	96,352,000.00	62.41%	19
合计	586,234,919.59	195,399,312.46	66.67%	58

与报告同期比较，成本较低且毛利率较高的原因为翡翠不具备同质性，不同品质的翡翠销售的毛利率不具备可比性，品质较高的翡翠销售毛利较高，品质较低的毛利率偏低。

翡翠原石业务销售毛利率的主要影响因素为：翡翠原石的品质（品种、色泽等）、翡翠采购的价格、供需关系等。公司的翡翠类产品采用个别计价法和历史成本计价法核算采购原石的入账成本。公司在较早时期采购的品质好的原石，增值较大，实现销售时导致毛利率较高；公司在较早时期采购的品质一般的原石，增值空间有限，实现销售时的毛利率偏低。另由于翡翠原石之间不具有同质性，单个不同品质的翡翠销售价格会有较大的差异，翡翠销售的毛利率也会不一样。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珠宝玉石饰品	1,201,132,599.55	14.47	550,003,873.62	9.590	118.39	主要为翡翠成品销售收入增加同比成本增加
黄金金条及饰品	7,081,297,523.12	85.31	5,183,568,015.99	90.378	36.61	主要为黄金金价上扬及金条收入增加同比成本增加
网络金融服务	-	-	1,828,325.70	0.032	-100.00	网络金融平台业务暂停
小额贷款利息收入	6,560,595.61	0.08	-	-	100.00	2017年2月新设小贷公司
其他	11,304,855.05	0.14	-	-	100.00	主要为2017年2月新设若辰网络公司电子商务销售收入
合计	8,300,295,573.33	100.00	5,735,400,215.31	100.00	44.7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翡翠原石	195,399,312.46	2.35	262,632,220.07	4.58	-25.60	由于翡翠原石采取个别定价法,个体品质差异较大,本期销售翡翠原石成本低于上年,因此差异明显。
翡翠成品	1,005,733,287.09	12.12	287,371,653.55	5.01	249.98	由于进一步开拓市场,新增消费客户与原有客户加大合作,导致翡翠成品收入大幅上升相应成本上升
黄金金条及饰品	7,081,297,523.12	85.31	5,183,568,015.99	90.38	36.61	主要为美联储正处于加息周期、地缘政治不稳定因素影响,投资金条需求强烈,黄金价格上扬,黄金金条收入增加同比成本增加。
网络金融服务	-	-	1,828,325.70	0.03	-100.00	网络金融平台业务暂停
小额贷款利息收入	6,560,595.61	0.08	-	-	100.00	2017年2月新设金钰小贷
其他	11,304,855.05	0.14	-	-	100.00	主要为2017年2月新设若辰网络公司电子商务销售收入
合计	8,300,295,573.33	100.00	5,735,400,215.31	100.00	44.7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468,983.3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0.5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翡翠原石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额 515,418,423.91 元，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黄金金条及饰品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额 4,646,531,737.95 元，除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外，其余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北京珠宝中心的日常关联交易已履行了相关关联交易审批程序，且 2017 年需支付的返点费用在批准的额度内。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86,692.7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2.3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翡翠原石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99,010 万元，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原石 338 块，采购金额 2,594,251,749.11 元。

报告期末公司的翡翠原石存货数量、采购成本、账面价值及采购年份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采购年份	数量（块）	账面价值
2017	319	2,497,899,749.11
2016	104	709,660,047.88
2015	42	137,918,716.22
2014	40	229,381,957.23
2013	32	84,307,382.76
2012	3	31,894,000.00
2011	142	630,469,164.03
2010	6	43,546,700.00
2009	-	-
2008	41	9,419,490.93
2007	60	153,397,500.00
2006	18	29,670,500.00
2005	-	-
2004	2	52,500.00
合计：	809	4,557,617,708.16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12 月	2016 年 1-12 月	同比增减 (%)
销售费用	34,289,065.14	115,492,849.61	-70.31
管理费用	72,892,329.09	52,962,629.96	37.63
财务费用	679,322,330.84	355,359,585.80	91.16

所得税费用	77,705,533.85	70,002,814.61	11.00
合计	864,209,258.92	593,817,879.98	45.53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3,428.91 万元，较上年同期 11,549.28 万元，下降幅度 70.31%，主要为网络金融推广费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总额 7,289.23 万元，较上年同期 5,296.26 万元，增长幅度 37.63%，主要为中介机构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员工工资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总额 67,932.23 万元，较上年同期 35,535.96 万元，增长幅度 91.16%，主要为向金融机构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总额 7,770.55 万元，较上年同期 7,000.28 万元，增长幅度 11.00%，主要为冲回网络金融公司递延所得税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83,018.86
研发投入合计	283,018.8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0031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0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100.0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66,889,958.65	14,384,149,839.72	40.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47,773,953.17	15,473,515,124.47	4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0,883,994.52	-1,089,365,284.75	-63.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2,175,112.91	128,313,617.59	688.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004,294.25	195,061,171.16	341.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170,818.66	-66,747,553.57	326.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08,003,803.09	6,856,395,673.74	29.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13,374,364.66	5,758,832,476.22	26.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4,629,438.43	1,097,563,197.52	45.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83,737.43	-58,549,640.80	40.08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流出增加主要系公司为上海黄金交易会员单位，黄金交易平台代收代付购料款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减少主要系采购翡翠产品支出、新设小额贷款公司发放贷款增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流出、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主要系黄金 T+D 交易额及收益增加所致，投资收益为 13,400.49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向金融机构借款增加所致。

说明：

(1) 公司正在积极推进“1+10+N”渠道发展战略，通过建设大型旗舰店等做大翡翠产业链规模及行业影响力，在前几年的经营中考虑到翡翠资源的不断减少、采购难度加大的趋势，为做大规模作准备，积极加大翡翠原石的采购作储备，因此在前几年的经营中由于加大了翡翠原石的采购储备，导致公司近几年的经营性现金流持续净流出，但通过目前行业的发展趋势看，由于翡翠矿产资源的不断减少及缅甸政府对翡翠出口交易的管控趋严导致采购难度加大等，公司前期准备充足的翡翠原石储备为公司的规模发展及可持续性提供了可靠的保障。因此公司前期的翡翠原石的经营模式是具备长期可持续性的。

(2) 公司作为翡翠珠宝行业的龙头企业，始终持续看好翡翠珠宝行业，虽然近几年翡翠珠宝略有降温，但整个交易始终保持相当大的规模交易量，另外由于翡翠矿产资源的不断减少及原产地缅甸政府对翡翠出口交易的管控趋严导致采购难度加大等原因，公司意识到加强翡翠原石的采购储备是持续发展经营的有效保证，因此近几年来特别是 2017 年加大了翡翠原石的采购力度，确保充足的库存量，从目前的发展趋势来看，公司前期持续增加翡翠原石的库存是非常必要的。虽然前期通过大量负债增加存货对公司的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的资金流紧张情况，但由于中高端翡翠原石价格上涨较快亦通过质押等融资方式为公司解决持续发展的现金流，更重要的是准备充足的库存翡翠原石为公司的规模经营及持续发展奠定基础，随着公司的规模化发展，销售力度加大，现金流的逐步回流，预计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逐步趋好。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占利润总额比例增减幅度 (%)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	
资产减值损失	7,412,341.42	-2.40	-65,775,459.89	20.52	-111.70
公允价值变动	-1,506,974.36	-0.49	-31,065,256.07	-9.69	94.96
投资收益	140,121,021.91	45.38	-45,812,785.93	-14.29	417.48
其他收益及营业外收支净额	-274,157.68	-0.09	8,256,800.98	2.58	-103.45

本报告期内非主营业务变化主要系由于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和资产减值损失占利润总额的比重上升，而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减少的影响。

投资收益增加的原因：主要系黄金 T+D 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增加的原因：归还银行租赁黄金，冲回计提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确认投资收益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新设小额贷款公司计提贷款一般风险准备金增加及上年受黄金金价波动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冲回所致。

其他收益及营业外收支净额减少的原因：主要系本年度政府补助产生的其他收益减少所致。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0,924,618.93	3.12	733,035,142.27	7.84	-46.67	主要系收回借金的借金保证金所致
应收账款	256,956,271.96	2.05	186,806,567.80	2.00	37.55	主要系对长期合作信用较好客户赊销货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58,166,860.00	0.46	408,232,308.78	4.36	-85.75	主要系向艺华珠宝采购翡翠成品完成结算减少所致
应收利息	3,904,668.76	0.03	5,677,350.98	0.06	-31.22	主要系收回借金的借金保证金，其产生的利息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26,268,084.83	0.21	102,403,751.28	1.09	-74.35	主要系往来款收回减少所致
存货	9,653,677,683.48	77.10	6,915,140,028.63	73.92	39.60	主要系采购翡翠存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93,444,265.25	3.94	111,552,512.65	1.19	342.34	主要系向建设银行借金质押理财产品（金元宝）增加所致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778,640,500.00	6.22	-	-	不适用	主要系新设小贷公司向客户发放贷款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3,275,486.06	0.11	13,392,703.47	0.14	-0.88	主要系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99,219,003.99	0.79	102,827,543.31	1.10	-3.51	主要系摊销所致
固定资产	247,835,872.93	1.98	253,222,609.42	2.71	-2.13	主要系计提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	30,256,517.72	0.24	261,743.60	0.00	11,459.60	主要系投资建设东方金钰大厦所致
无形资产	127,447,228.71	1.02	130,705,689.22	1.40	-2.49	主要系摊销所致
开发支出	283,018.86	0.00	-	-	-	主要系珠宝设计开发支出
商誉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9,868,579.83	0.24	2,604,661.24	0.03	1,046.74	主要系前置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424,836.59	0.28	54,397,997.09	0.58	-34.88	主要系冲回网络金融可抵扣亏损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4,966,400.00	2.20	334,698,720.00	3.58	-17.85	主要系收回购房定金所致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07,290,000.00	13.64	2,190,000,000.00	23.41	-22.04	主要系向金融机构借款减少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643,526,310.00	5.14	1,156,292,728.12	12.36	-44.35	主要系归还银行借金所致

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436,269,974.71	3.48	78,834,974.73	0.84	453.40	主要系应付翡翠、黄金类产品货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49,746,989.20	0.40	52,744,194.84	0.56	-5.68	主要系预收客户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725,846.96	0.02	10,456,819.79	0.11	-73.93	主要系支付以前年度计提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61,119,169.55	0.49	78,021,748.93	0.83	-21.66	主要系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及缴纳所得税所致
应付利息	96,437,685.29	0.77	24,161,656.17	0.26	299.14	主要系计提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应付债券利息、借款应付利息、租借黄金应付利息增加所致
应付股利	7,797.38	0.00	7,797.38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424,753,811.26	3.39	82,189,290.47	0.88	416.80	主要系新设小贷公司转让债权获得资金、兴龙实业借款及往来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6,448,000.00	15.39	726,200,000.00	7.76	165.28	主要系长期借款转入所致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97,800,000.00	25.54	1,926,548,000.00	20.59	65.99	主要系向金融机构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743,910,534.10	5.94	-	-	-	主要系发行 17 金钰债 (143040.SH) 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6,743.59	0.00	-100.00	主要系公允价值收益变动减少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因贷款事宜将其合法持有的徐州地王大厦、深圳盐田区壹海城的房产、龙岗区南湾街道土地及价值人民币 629 万元的存货进行了抵押,以编号为 JL-1、JL-2、JL-3、06-11-24、EJ-372、EZ-139、EZ-91、EJ-393、9-2、EJ-286、N12、EZ-045 的十二块翡翠原石存货进行了质押。

(2) 公司及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办理借金业务共计存入人民币 30,291.32 万元保证金。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	512,25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比上年增减数	487,230,000.00
上年同期投资额	25,02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额增减幅度(%)	1947.36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深圳市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专营小额贷款业务(不得吸收公众存款)	100.00
瑞丽市若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网上商品销售(不含限制项目)	51.00
佛山市南海区平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	100.00
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	经营管理五方家居装饰材料广场	41.00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机器人与相关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	40.00

注：1) 2017年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出资5亿元设立金钰小贷，占金钰小贷100%股权，专营小额贷款业务，2017年2月已完成工商登记并开始营业。

2) 2017年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兴龙珠宝出资1020万元参与设立若辰网络，占若辰网络51%股权，经营范围主要为网上商品销售，2017年2月已完成工商登记并开始营业。

3) 2017年9月，公司以认缴注册资本2亿元设立平洲东方金钰，占平洲东方金钰100%股权。

4) 2017年3月，公司出资205万元受让方锡鹏持有的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41%股权，本期实现投资收益为311,483.51元。

5) 2016年3月，公司出资参与设立江苏机器人，本期实现投资亏损为-2,478,700.92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负债合计
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珠宝玉石购销、黄金制品加工销售	1,980,000,000.00	12,042,775,309.03	3,270,994,535.47	244,367,683.03	8,771,780,773.56
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珠宝玉石购销、黄金制品加工销售	10,000,000.00	55,910,256.86	-613,607.31	11,321,418.04	56,523,864.17
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	珠宝玉石购销、黄金制品加工销售	365,000,000.00	958,739,255.85	524,443,804.41	22,563,081.63	434,295,451.44
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网络金融中介服务	100,000,000.00	3,356,152.81	3,305,785.03	-23,728,131.28	50,367.78
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	1,000,000.00	24,421.07	-5,144,094.70	-5,710,398.55	5,168,515.77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发展潜力巨大

2017 年我国 GDP 增长 6.9%，2018 年增长目标为 6.5% 左右，经济的持续增长，结构优化及产业升级，使得我国经济发展态势良好，据统计，内需对经济增长的年均贡献率达到 105.7%，2017 年最终消费支出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 58.8%，我国逐步成为一个靠内需推动的经济体。人民的消费能力进一步提升，由数量型需求上升为品质型需求，正如十九大报告中所说，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发展之间的矛盾，黄金珠宝行业也是如此。

贝恩咨询 (Bain & Co) 近期发布的《2017 中国奢侈品市场研究》报告显示，2017 年中国内地奢侈品市场增速达到 20%，销售总额达到 1420 亿人民币，全球奢侈品市场总销售额达到 2620 亿欧元，其中 32% 来自中国消费者。根据该报告，2017 年中国内地奢侈品市场按品类划分，珠宝和配饰分别占 27% 和 14% 的份额，合计占到整个市场 41%。报告还显示，中国消费者仅有 1/4 的奢侈品购物发生在国内，内地奢侈品市场占全球市场的比例也仅为 7.8%。数据显示，欧美发达国家人均拥有珠宝首饰 3 件，而中国仅为 1 件，可见珠宝首饰在中国有很大的市场空间。

2. 行业消费模式发生变化

“千禧一代” (20-34 岁的消费者) 逐渐成为珠宝消费主力，消费模式发生了变化，新零售、AR (虚拟现实)、线上线下结合、定制等模式出现在以 80 后、90 后为消费主力的消费者消费行为中，设计、品质、跨界、大数据应用、精准生产营销、B2C、C2B、C2M 等模式兴起，企业通过获取数据统计分析了解市场信息，顾客消费行为，跟踪对手，指导企业自身。

3. 行业并购整合持续

内生增长与外延扩展是企业发展壮大的必由之路，借力资本市场外延扩张是企业抢占市场的最快捷径。珠宝行业并购整合方兴未艾，2017 年珠宝行业如是，2018 年将依然如是，且呈加速之势，收购上游原料型企业、中游生产型企业或下游品牌零售企业，收购欧美国家珠宝品牌，使企业国际化，通过产业链并购整合资源实现渠道规模扩充，促进公司业务协同，迅速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品牌的聚集度逐步提升，小规模、无实力企业面临更困难的经营局面，区域性企业也希望被上市公司收购整合，实现融入资本市场的目的。上市公司扮演产业整合者的角

色，快速补足自身短板，在竞争中抓住主动权，也实现自身的市值管理。未来，珠宝行业并购重组会频繁升级，会精选与自身匹配有价值的企业并购以实现 1+1>2 的效果。我国黄金珠宝市场依然是一个集中度较低的市场，整合空间巨大。在资本撬动下，行业洗牌与整合的大势不可阻挡。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传承中国文化精髓，民族品牌走向世界”作为公司的使命，以“掌控上游、创新产品、塑造品牌、构建渠道”作为公司的发展战略，将进一步强化和保持在翡翠原材料领域的优势地位和影响力，深化和拓展全国营销网络，加强产品的创新设计、加工雕刻、形成完整的产业链布局，注重产品的文化内涵，树立和提升品牌附加价值。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效益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资源为依托，以品牌经营为重点，以人才培养为切入点，创造更高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根据市场及经营发展阶段的变化，公司继续推进 1+10+N 的市场战略渠道发展战略，加强翡翠原石上游掌控能力的同时逐步实现终端零售的全国布局，进一步强化公司在珠宝首饰行业的品牌优势。

公司致力深耕珠宝产业，突破珠宝行业发展瓶颈，继续实施珠宝 4.0 战略，打造以珠宝供应链金融服务为纽带的珠宝产业生态圈。将公司从传统的珠宝首饰产品设计、采购和销售拓展到珠宝产业链金融服务，与其他珠宝企业构建形成互利互动的良性产业生态格局，最终成为国内领先的珠宝行业综合服务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将延续发展战略，以全面精细化为总要求，以组织建设为抓手，以管理提升为核心，以管理变革为突破，以“防风险，控安全；稳中求进，进中求好”为总基调，全面强化内部管理、积极推进并购重组、全力做强主业经营、优化提升品牌推广、继续履行社会责任使公司运营管理达到新水平。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1、全力做强主业经营

2018 年公司将稳步推进营销网络建设，继续强化翡翠原石经营，利用已设立的南海坪洲公司等平台，借助坪洲、瑞丽等地翡翠原石及成品集聚、交易优势，根据翡翠原石品质及市场需求，积极消化翡翠原石库存，加快周转。公司将积极拓展已开业门店的销售经营，创新销售模式，线上线下互动，实行多渠道、多方式促进销售。

2、积极推进全产业链布局

利用上市公司平台，借力资本市场实施并购重组及再融资等多种形式是公司外延扩展的主要方式，公司将致力于深耕珠宝行业，在行业的上、中、下游并购重组与本身业务具互补性的战略性企业或业务板块，以补齐短板，完善产业链。

3、持续提升公司品牌价值和影响力

长期以来，公司以推广中国翡翠文化为己任，以打造中国翡翠首善之家、铸就全球翡翠首选品牌为公司的奋斗目标。公司将加快发展步伐，从商标注册和保护、广告宣传推广、展会活动、珠宝文化创新、新产品开发推广等方面，整合公司品牌规划方案和资源，加大产品设计创新力度，严抓产品质量和服务标准，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建设专业、权威的“东方金钰、翡翠王朝”的品牌形象，使东方金钰成为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珠宝首饰品牌。

4、不断提高自身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是上市公司的基本特点和内在要求，也是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的不竭动力。公司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规范与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制度建设、完善内控体系；推动管理创新变革，进一步精简管理环节和程序，将管理责任具体化、明确化；全面推行绩效考核，提升公司绩效管理水平。

5、推进东方金钰大厦项目的建设

东方金钰大厦将作为将来公司运营总部，集行政办公、运营管理、设计创意、原石拍卖、产品展示、宝石交易、金融服务、珠宝培训为一体。大厦建设牵涉审批部门较多，项目已取得前期政府相关准许批件，已经进入基础施工阶段，继续按进度做好大厦建设工作。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翡翠原石采购风险

翡翠原石产自缅甸，国内可以加工成珠宝的翡翠原石几乎全部依赖于缅甸进口。公司为了满足未来经营需要，近年来储备了较大规模的中高档翡翠原石，为翡翠业务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利保障。但缅甸政府对翡翠原石的开采、出口实行严格管制，同时缅甸政治局势稳定与否，对国内翡翠原石的供应量产生一定影响。如未来缅甸政治局势、翡翠原石矿业管制收紧，尽管公司通过云南边境贸易企业采购翡翠原石而非直接从缅甸进口翡翠原石，但上述因素仍将传导至翡翠产业链，将对公司翡翠原石的采购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翡翠、黄金等珠宝产品作为高档消费品，其属性决定了品牌和渠道在市场竞争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凭借多年的积累，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不断提高，目前已在云南、深圳、北京等地建立了自己的销售网络，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知名度。但国际顶级品牌（如蒂梵尼、卡地亚、宝格丽）和香港著名品牌（如周大福、周生生）等已纷纷抢占国内市场，与公司形成了明显竞争。由于市场占有率向拥有品牌优势和渠道优势企业集中的行业趋势越发明显，如公司不能通过各种方式不断提高竞争力，在短期内做大、做强，进一步巩固并扩大竞争优势，未来有可能在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3、财务风险

公司近几年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在经营扩张中主要通过银行借款等形式满足资金需求，因而资产负债率较高。同时，由于珠宝首饰行业存货量大、存货价值高等特点，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较低水平。

4、存货金额较大风险

公司的主要业务围绕翡翠、黄金等珠宝产品展开，日常经营中存在较大规模的存货（公司存货余额较大与行业特点、经营策略等密切相关），且普遍具有单价较高的特点。如翡翠、黄金产品市场行情出现一定的波动，或发生其他不可预见的存货安全事故，或将影响到公司的存货周转效率或缺失损毁的风险，从而导致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波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重新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年）股东回报规划》，并已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董事会审议和股东大会批准，实施了 2016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报表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683,359.10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68,335.91 元，加上年初未分利润 25,307,655.24 元，2016 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4,922,678.43 元。以 2016 年底公司总股本 13.5 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2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9,7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时 2016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已于 2017 年 8 月实施完毕。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37,786,981.95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778,698.20 元，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利润 29,700,000.0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4,922,678.43 元，累计未分配的利润为 39,230,962.18 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62,648,056.82 元，资产负债率为 76.89%，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的条件，公司拟定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所处珠宝首饰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普遍存在经营产品单价高、存货储量占用资金规模较大、存货周转时间较长、业务拓展及经营对资金依赖较大等特点，为保障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公司需要长期维持较高水平的资金流动性。加之目前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将通过并购、再融资形式纵向延伸产业链，完善和补足公司原有产业链，布局“一带一路”重要窗口—瑞丽，利用瑞丽这一珠宝旅游型特色产业基地的原有产业及区位优势，打造成面向境外、辐射全国的集生产、展示、交易多种功能于一体，涵盖设计、生产加工、展示交易、批发零售等多个环节的珠宝产业综合服务平台，并与旅游、文化产业有效地融合；同时完善国内零售终端布局，积极开拓国内市场，内涵式增长与外延式扩张均需要较大资金的投入。

公司结合行业特点、发展现状及留存未分配利润用途，在现阶段暂时采用相对保守的现金分红方案，有利于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促进本公司的长远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和执行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七号——关于年报工作中与现金分红相关的注意事项》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及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0	0	0	231,185,999.85	0
2016 年	0	0.22	0	29,700,000.00	250,815,225.11	11.84
2015 年	0	0	0	0	300,286,987.45	0
2015 年半年度	0	0	20	0	261,525,521.85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

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 37,786,981.95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778,698.20 元,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700,000.0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4,922,678.43 元,累计未分配的利润为 39,230,962.18 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62,648,056.82 元,资产负债率达 76.89%,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的条件,公司拟定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兴龙实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多佳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兴龙实业均履行合法手续,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1、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多佳股份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先权利;2、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多佳股份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低于 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多佳股份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多佳股份利益的行为。同时,兴龙实业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若有关联交易,均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2、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2005 年 11 月 16 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1、对于多佳股份正在或已经进行经营的业务,如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目前亦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将会通过将竞争性股权、产权转让给多佳股份或独立第三方等措施,不再直接或间接生产、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对多佳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同类业务;2、对于多佳股份正在或已经进行经营的业务,如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目前尚未对此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将不再直接或间接生产、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对多佳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同类业务;3、对于多佳股份将来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目前尚未对此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将不再直接或间接生产、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对多佳股份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同类业务;4、对于多佳股份将来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已对此进行生产、开发、经营的,将赋予多佳股份对该等业务生产、开发、经营的优先权。	2005 年 11 月 16 日-长期	否	是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2005 年 11 月,兴龙实业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后作出承诺:严格实现“五分开”,保证上市公司独立运作:1、保证与公司人员独立 2、保证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3、保证公司财务独立 4、保证公司机构独立 5、保证公司业务独立	2005 年 11 月 16 日-长期	否	是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一、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完善公司治理；二、作为收购人，兴龙实业控股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切实履行对被收购公司和其他股东的诚信义务。三、在过渡期间，收购人将保证不影响上市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上市公司不进行再融资。四、鉴于在本次收购之前，收购人已推荐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在上市公司任职，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收购人没有调整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计划。五、收购人将严格遵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的规定，不以多佳股份为收购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收购人及其关联方保证不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鉴于多佳股份于2004年4月为其控股子公司光谷城500万元贷款提供了担保，现光谷城已因资产置换而成为收购人的控股子公司，因此客观上造成了多佳股份为收购人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收购人承诺，将积极参与债权银行进行协商，于近期解除多佳股份的该笔担保。	2005年11月16日-长期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赵兴龙、赵宁、赵美英	本人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人在今后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也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	2011年9月18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1、兴龙实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开发、经营、投资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东方金钰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东方金钰产品的产品。2、如果东方金钰认为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了对东方金钰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东方金钰。3、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应当立即通知东方金钰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东方金钰能合理接受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东方金钰，东方金钰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4、如因违反本承诺的任何条款而导致东方金钰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兴龙实业将予以赔偿。5、该承诺函自兴龙实业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以较早为准）：1）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东方金钰；2）东方金钰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1年9月18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腾冲嘉德利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1）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东方金钰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东方金钰产品的产品。（2）对于本公司拥有的位于腾冲翡翠交易中心内的32栋商住楼，本公司承诺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用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果用于出租，东方金钰在同等情况下有优先承租权，且本公司不会将该等物业出租给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其他主体；如果用于出售，东方金钰在同等情况下有优先购买权，且本公司不会将该等物业出售给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其他主体。（3）如果东方金钰认为本公司从事了对东方金钰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相关资产转让给东方金钰。（4）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应当立即通	2011年9月18日-长期	否	是

		知东方金钰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构按东方金钰能合理接受的条件首先提供给东方金钰，东方金钰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			
解决同业竞争	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p>(1) 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东方金钰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东方金钰产品的产品。(2) 对于本公司拟在瑞丽建设的‘瑞丽彩色宝石交易中心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包括彩色宝石交易中心、五星级大酒店、配套高级生活服务区等设施），该项目系作为商业地产项目进行开发，开发完成后将用于出售或出租，本公司不会以任何方式将之用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我公司同时承诺，将来不会发展珠宝玉石销售等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3) ‘瑞丽彩色宝石交易中心及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东方金钰有权选择在其认为合适的时机以公允的价格将其收购；且一旦东方金钰发出收购要约，本公司不得拒绝。本公司同时承诺，届时该等物业如果用于出租，东方金钰在同等情况下有优先承租权，且本公司不会将该等物业出租给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其他主体；如果用于出售，东方金钰在同等情况下有优先购买权，且本公司不会将该等物业出售给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其他主体。(4) 如果东方金钰认为本公司从事了对东方金钰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相关资产转让给东方金钰。(5) 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东方金钰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应当立即通知东方金钰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构按东方金钰能合理接受的条件首先提供给东方金钰，东方金钰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p>	2011年9月18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p>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东方金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或董事权利并履行股东或董事的义务，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方金钰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方金钰发生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时，承诺将继续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一般商业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东方金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依法签订协议，保证交易价格的透明、公允、合理，并督促东方金钰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东方金钰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3、如果本公司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及保证，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并对由此造成东方金钰及除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外其他股东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2014年7月-长期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赵兴龙、赵宁、赵美英	<p>1、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东方金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或董事权利并履行股东或董事的义务，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方金钰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东方金钰发生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时，承诺将继续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一般商业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p>	2014年7月-长期	否	是

			件和东方金钰《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依法签订协议，保证交易价格的透明、公允、合理，并督促东方金钰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东方金钰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3、如果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及保证，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并对由此造成东方金钰及除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外其他股东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1、如东方金钰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存货中的翡翠原石未来发生实质性减值（包括但不限于期末减值测试、销售和资产评估等业务中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净值情形），本公司针对出现减值的翡翠原石将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净值的差额对东方金钰给予现金补偿。2、如果本公司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如本公司未能及时赔偿东方金钰的损失，东方金钰有权从本公司持有的该公司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以抵偿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应承担的补偿费用，直到足额偿付为止。3、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且本公司已经采取签署和履行本承诺函所需的一切内部审核和批准手续，在本承诺函上签字的代表有在本承诺函上签名的充分授权。4、上述承诺在本公司对东方金钰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2014 年 7 月-长期	否	是
其他	赵兴龙、赵宁、赵美英		1、如东方金钰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存货中的翡翠原石未来发生实质性减值（包括但不限于期末减值测试、销售和资产评估等业务中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净值情形），本人针对出现减值的翡翠原石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账面净值的差额对东方金钰给予现金补偿。2、如果本人违反本函所作承诺，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如本人未能及时赔偿东方金钰的损失，东方金钰有权从本人持有的该公司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以抵偿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应承担的补偿费用，直到足额偿付为止。3、上述承诺在本人对东方金钰拥有由资本因素或非资本因素形成的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2014 年 7 月-长期	否	是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2006 年 1 月，公司与兴龙实业进行资产置换时，兴龙实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规范控股股东行为、保护上市公司利益，作出承诺：严格实现“五分开”，保证上市公司独立运作：1、保证与公司人员独立 2、保证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3、保证公司财务独立 4、保证公司机构独立 5、保证公司业务独立。	2006 年 5 月 28 日-长期	否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为了避免或减少将来可能产生的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兴龙实业及其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兴龙实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多佳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兴龙实业均履行合法手续，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1、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多佳股份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先权利；2、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多佳股份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多佳股份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多佳股份利益的行为。同时，兴龙实业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若有关联交易，均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2、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2006 年 5 月 28 日-长期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为了避免或减少将来可能产生的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兴龙实业及其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兴龙实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多佳股份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果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发生，兴龙实业均履行合法手续，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1、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多佳股份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先权利；2、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多佳股份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多佳股份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多佳股份利益的行为。同时，兴龙实业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若有关联交易，均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2、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2006年5月28日-长期	否	是
其他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兴龙实业在2017年1月23日对公司实施增持计划时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上述增持计划完成后6个月（即2017年1月23日至2017年7月23日）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该增持计划于2017年1月26日实施完毕，共计增持4,853,000股。	2017年1月23日-2017年7月23日	是	是
其他	赵宁	凡2017年6月7日至6月9日期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员工通过二级市场买入东方金钰股票且连续持有12个月以上的，若因增持东方金钰股票产生的亏损，由本人予以全额补偿；收益则归员工个人所有。	2017年6月6日-2018年6月11日	是	是
其他	赵宁、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2017年6月6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宁先生承诺兴龙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近一个月内无对公司股份进行减持的计划。	2017年6月6日-2017年7月6日	是	是

针对上述承诺中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对存货中翡翠原石出现减值情况做出的承诺，现将承诺时间点与报告期末翡翠原石数量及账面净值说明如下：

- 截至2014年6月30日，存货中的翡翠原石数量为425块，账面净值1,702,250,889.89元。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说明1所述翡翠原石剩余343块，账面净值1,194,810,819.08元。2014年6月30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共销售82块，销售毛利率为64.52%，剩余的原石经过云南省珠宝协会的专家的评估，未发生实质性减值。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表“其他收益”项目，反映应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政府补助新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政府补助新准则进行调整，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执行上述新准则后对当期及前期列报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考虑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与大信友好协商，大信不再担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慎研究，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对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对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审核、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相关报告，聘期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对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半年，即存续期延长至 2018 年 6 月 24 日。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2017-112）。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 2017 年，公司与北京珠宝中心发生联营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的返点费用为 100-300 万元，发生租赁经营场地的关联交易需支付的租金为 31.73 万元。2017 年，公司实际与北京珠宝中心发生联营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需支付的返点费用为 1,657,251.61 元，向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支付场地租赁费 317,310.60 元。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发布的《关于预计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7-36）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经公司六届十五次董事会、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通过自筹资金收购腾冲嘉德利珠宝实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并持有的位于腾冲腾越镇北二环路北侧“腾冲翡翠交易中心”的三栋在建商业性房产作为经营场所，已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正式开业。嘉德利公司是控股股东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本次购买资产的评估值为 80,376,507 元，成交价格 80,376,507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该在建工程已暂估转入固定资产，相关资产转让手续尚在办理中。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http://www.sse.com.cn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大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大股东兴龙实业借款 20 亿元，该借款将于 2017 年 11 月 11 日到期。经公司第八届五十五次董事会及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兴龙实业借款 30 亿元，期限三年，在三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在该借款额度内分次循环使用，用于公司及子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兴龙实业借款余额为 59,480,911.42 元。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1 日发布的《关于公司向大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7-104）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	是否为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公司的关系		(协议签署日)			履行完毕			保	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72,729.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72,729.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72,729.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3.4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11,201.81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1,201.81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171,280,000.00	171,280,00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自有资金	174,460,000.00	174,46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71,280,000.00	2017年5月24日	2018年5月24日	自有资金		到期一次性支付	5.37%				是	否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74,460,000.00	2017年6月1日	2018年6月1日	自有资金		到期一次性支付	5.30%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5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068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22,137,000	428,985,942	31.78	0	质押	424,057,3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293,154,984	21.72	293,154,984	冻结	293,154,984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34,169,700	2.53	0	未知		国有法人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西部信托·君景6号证券投资事务管理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990,000	2.00	0	未知		其他
韩耀宇		21,300,000	1.5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178号单一资金信托		17,446,200	1.29	0	未知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930,293	1.25	0	未知		国有法人
郭宏伟	0	15,000,000	1.1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629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027,000	1.04	0	未知		其他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14号单一资金信托		13,296,246	0.98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428,985,942	人民币普通股	428,985,94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4,169,700	人民币普通股	34,169,700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西部信托·君景6号证券投资事务管理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9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90,000
韩耀宇	2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00,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178号单一资金信托	17,44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46,2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6,930,293	人民币普通股	16,930,293
郭宏伟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629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4,0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27,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14号单一资金信托	13,296,246	人民币普通股	13,296,246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华宝信托—华宝—浦发金钰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2,250,399	人民币普通股	12,250,39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兴龙实业、瑞丽金泽均为实际控制人赵宁控制的公司。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3,154,984		0	新股发行36个月不转让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赵宁
成立日期	2003年5月8日
主要经营业务	工艺品、饰品的销售；旅游项目的开发；通讯产品的销售；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未控股及参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2018年1月8日-10日，兴龙实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85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本次减持后，兴龙实业持有本公司股份424,132,94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1.42%。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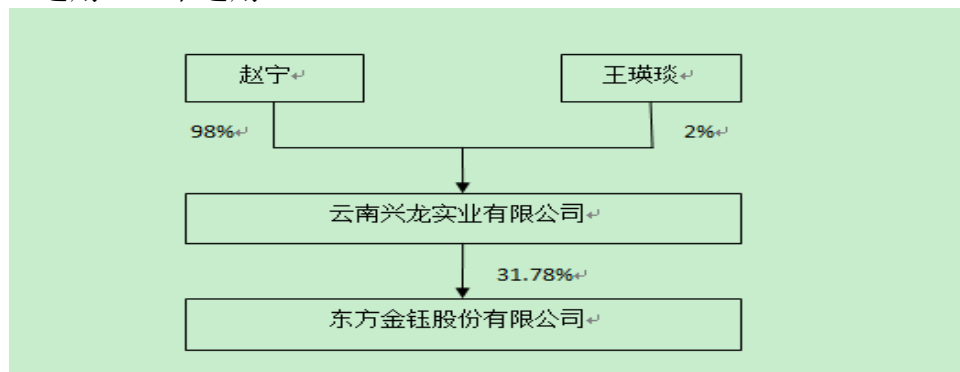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赵宁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赵宁现任云南省青联委员、深圳市人大代表，腾冲县政协委员，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副会长，云南省珠宝协会副会长，兴龙实业、腾冲嘉德利、嘉裕基金、凤凰温泉、云南易游网络、云南东方金钰、盈江东方金钰、金饰珠宝执行董事，深圳东方金钰、中瑞金控、中云保理、惠州东方金钰、腾冲东方金钰、江苏东方金钰、瑞丽东方金钰、西藏东方金钰、宏宁珠宝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金钰小贷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赵宁先生过去10年不曾控股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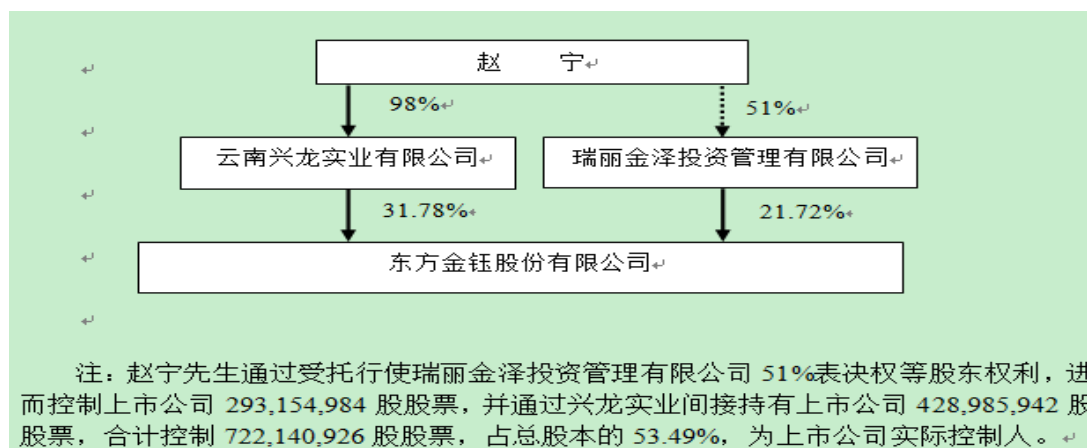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赵兴龙	2014年5月13日	09996229-2	230,000	信息咨询、创业投资、实业投资、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旅游项目开发、种植业、养殖业
情况说明	瑞丽金泽在自查其持有东方金钰股份冻结原因时，朱向英女士称其持有的瑞丽金泽49%的股份，系徐翔出资，为代徐翔持有。（详见《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权司法冻结事项问询函的回复公告》（临2016-66））。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宁	董事长、总裁	男	37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0	0	0	88.13	是
宋孝刚	董事、财务总监	男	62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73,800	73,800	0	71.60	否
刘福民	董事	男	56	2016年4月26日	2018年4月24日	0	0	0	71.12	否
张兆国	独立董事	男	63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0	0	0	14.29	否
万安娃	独立董事	男	58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0	0	0	14.29	否
李春江	监事会主席	男	69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0	0	0	11.90	是
陈香兰	职工监事	女	35	2016年5月18日	2018年4月24日	0	0	0	49.39	否
周凡鹭	职工监事	女	32	2016年7月1日	2018年4月24日	0	0	0	22.40	否
杨媛媛	副总裁	女	32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80,000	80,000	0	44.31	否
姜平	副总裁	女	39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68,700	68,700	0	44.31	否
高国旭	副总裁	男	53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68,700	68,700	0	45.05	否
彭卓义	副总裁	男	50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10,600	10,600	0	45.01	否
雷军	副总裁	男	46	2015年4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70,000	70,000	0	44.29	否
刘雅清	董事会秘书	女	29	2016年3月17日	2018年4月24日	63,600	63,600	0	44.15	否
王志昊	副总裁	男	33	2016年11月4日	2018年4月24日	0	0	0	40.10	否
曹霞	副总裁	女	47	2016年12月16日	2018年4月24日	0	0	0	41.66	否
尹梦葶(离任)	副总裁	女	33	2015年4月24日	2017年5月3日	226,500	226,500	0	14.96	否
合计	/	/	/	/	/	661,900	661,900	0	706.9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赵宁	现任第六届深圳市人大代表，云南省青联委员，腾冲县政协委员，中国黄金协会副会长、中国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副会长，云南省珠宝玉石首饰行业协会副会长，兴龙实业、腾冲嘉德利、嘉裕基金、凤凰温泉、云南易游网络、云南东方金钰、盈江东方金钰、金饰珠宝执行董事，深圳东方金钰、中瑞金控、中云保理、惠州东方金钰、腾冲东方金钰、江苏东方金钰、瑞丽东方金钰、西藏东方金钰、宏宁珠宝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金钰小贷董事长。
宋孝刚	曾任深圳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
刘福民	曾任湖北多佳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裁。现任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兆国	现任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二级）、博士生导师。曾任华中科技大学会计系主任，兼任《财会通讯》杂志社主编，现兼任全国理工科高校会计学会会长、湖北省会计学会副会长、湖北省中央企业会计学会副会长。
万安娃	曾任地质大学测试中心总工程师，湖北珠宝协会会长，现任中国地质大学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春江	现任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香兰	现任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业务负责人，职工监事。
周凡鹭	曾任职于交通银行深圳分行盐田支行、景田支行，现任职于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职工监事。
杨媛媛	最近五年，任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姜平	现任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
高国旭	最近五年，任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
彭卓义	曾任深圳市保税区管理局直属深圳市金森珠宝首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市百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深圳市萃华珠宝首饰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雷军	曾任解放军某部军训部参谋、室主任、政治委员，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刘雅清	最近五年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
王志昊	曾任职于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000157）、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HK3903），现任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
曹霞	曾任湖北多佳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主管会计，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总裁助理，华昌珠宝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尹梦葶（离任）	最近五年，任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裁。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宁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李春江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兆国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兆国	华中科技大学	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万安娃	中国地质大学	教授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由董事会下属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草案，提交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岗位职责、年度经营完成情况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报酬情况，严格按照年终考核结果兑现。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06.96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尹梦葶	副总裁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5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7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销售人员	220
技术人员	10
财务人员	56
行政人员	184
合计	47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88
大专	108
高中及中专	199
初中及以下	75
合计	47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国家法规的规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每年根据公司及各部门的人员和业务需求，定期组织员工培训活动，进一步提高员工职业素养。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与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

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勤勉尽责，能够维护公司与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通过接待投资者访谈调研、接听投资者咨询电话、回答投资者网上提问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互动，聆听投资者建议、解决投资者疑惑并传递公司信息，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加强内幕信息管理，在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披露前，对相关事项知情人做好了提醒通知和备案登记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防范内幕交易情况的发生，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也没有因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控规范的执行和落实，在强化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的基础上，按照年度审计计划，对公司、子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内审。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2 月 2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 年 2 月 22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4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 年 4 月 14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 年 6 月 3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1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 年 12 月 1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2 月 2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 年 12 月 22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召开的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均由国浩律师（武汉）事务所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上述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上述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赵宁	否	30	30	25	0	0	否	5
宋孝刚	否	30	30	25	0	0	否	5
刘福民	否	30	30	25	0	0	否	5
张兆国	是	30	30	26	0	0	否	5

万安娃	是	30	30	26	0	0	否	4
-----	---	----	----	----	---	---	---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3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平、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严格将年度薪酬与年度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挂钩，通过对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分工的完成情况，结合年度个人考核测评，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工作进行考核和奖励。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对 2017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 2017 年度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有关薪酬政策和考核标准，没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7 年度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8]000101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内控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7金钰债	143040.SH	2017 年 3 月 16 日	2022 年 3 月 17 日	7.5	7.0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 金钰债已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完成首次付息。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联系人	古元峰、刘锐
	联系电话	021-61118978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发行结束，发行规模 7.5 亿元。根据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公司本期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之公司债券全部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公司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及审批权限使用。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742,595,404.01 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70,927.31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75,523.30 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742,500,000.00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742,595,404.01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170,927.31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75,523.30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 月 11 日，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 2017 年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2017 年 5 月 31 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公司本次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公司公开发行的“17 金钰债”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该评级公司将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每年对公司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该评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本次债券 2018 年跟踪评级报告，届时公司将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进行披露。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17 金钰债”无增信机制的安排，偿债计划未发生变更。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完成首次付息。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 金钰债发行成功后，债券受托管理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定的规定，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并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长江保荐共出具 9 份 2017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信息。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991,291,985.87	707,881,039.40	40.04%	系利润总额变动较小而利息支出上升所致
流动比率	2.0349	1.9239	5.77%	系存货占流动资产中较大比例且增长较大所致
速动比率	0.2299	0.3518	-34.65%	系收回借金的借金保证金减少的影响
资产负债率 (%)	74.20%	67.62%	9.73%	系发行债券及金融机构借款增加的影响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206	0.1180	2.21%	大致维持不变
利息保障倍数	1.4652	1.8752	-21.87%	系本期利息支出同比有所上升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5652	-1.6248	3.67%	系所得税付现金大幅减少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4932	1.9328	-22.74%	系利润总额变动较小而利息支出上升所致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获得主要合作银行及机构的授信总额人民币 87.03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人民币 690,293.80 万元。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拟将所募集的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含下属公司）的流动资金。募集专户内的资金将专项用于上述约定用途或经依法变更后的用途。

2、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有效防范和控制资金风险，公司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13 号）的规定，指定了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当年累计新增借款金额及担保金额超过 2016 年净资产的 20%，上述借款及担保系为公司正常经营周转及集团内子公司担保，均属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8]006563号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金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东方金钰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金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存货跌价准备；
2. 收入确认。

(一) 存货跌价准备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注释10。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东方金钰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9,660,862,948.18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77.08%,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7,185,264.70元。

东方金钰公司存货主要为翡翠原石、翡翠成品及黄金。公司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每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其可变现净值逐一进行比较,按较低者计量存货,并且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根据公司披露的会计政策,存货中库存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由于珠宝玉石类存货的出售价格的确定涉及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存货跌价准备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我们评估并测试了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2) 与管理层进行沟通,了解并评估日常经营过程中珠宝玉石的防范措施以及风险应对策略；
- (3) 比较本年与上年的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历史及预测的销售额、存货周转率和库龄,评估存货减值准备计提的必要性；

(4) 我们对东方金钰公司的存货实施了监盘程序,检查库存商品的数量及状况,并重点对长库龄库存商品进行了检查；

- (5) 我们获取了东方金钰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抽取部分产品比较其在该表中记载的

状态和库龄与通过监盘获知的情况是否相符；

(6) 获取领域内外部独立专家对东方金钰公司珠宝玉石资产于会计期末的估值报告，评估外部估值师的专业能力、胜任能力及其使用的评估方法的合理性；

(7) 与领域内外部独立专家进行讨论，根据行业特性以及评估所获取的信息评估管理层对跌价准备的估计是否恰当。

(8) 根据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黄金交易所的收盘价对黄金类存货的跌价准备进行了复核；

(9) 我们通过比较同类产品的历史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对管理层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进行了评估，并与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实际发生额进行了核对；

(10) 评估管理层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得出审计结论，我们获得的证据能够支持东方金钰公司管理层在存货跌价准备时的估计和判断。

(二)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本年度东方金钰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及附注七-注释 62。

东方金钰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珠宝玉石及黄金和黄金镶嵌饰品，根据其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对于直营珠宝玉石等商品于商品交付客户并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

由于本年度销售收入增长较快，且销售收入对东方金钰公司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销售收入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选取业务合同样本并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以评价东方金钰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3) 通过分析性复核检查产品销售收入趋势是否属于行业正常态势。检查与应收账款、税金、存货、销售费用等数据间关系合理性，将销售毛利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等关键财务指标与可比期间数据、预算数或同行业其他企业数据进行比较；

(4) 检查重要客户合同、对账单、结算凭证等，并结合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

(5) 分析选取客户样本，通过网络和工商信息等对其身份背景进行核查，并对部分客户进行了访谈；

(6) 执行截止性测试，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与交易中的合同及对账单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以评估营业收入是否在正确的期间确认；

(7)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得出审计结论，收入确认符合东方金钰公司的会计政策。

四、 其他信息

东方金钰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方金钰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东方金钰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金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方金钰公司、终止

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金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方金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金钰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东方金钰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东坤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罗述芳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90,924,618.93	733,035,142.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256,956,271.96	186,806,567.80
预付款项	七、6	58,166,860.00	408,232,308.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7	3,904,668.76	5,677,350.9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26,268,084.83	102,403,751.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9,653,677,683.48	6,915,140,028.6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93,444,265.25	111,552,512.65
流动资产合计		10,883,342,453.21	8,462,847,662.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14	778,640,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6	13,275,486.06	13,392,703.47
投资性房地产	七、17	99,219,003.99	102,827,543.31
固定资产	七、18	247,835,872.93	253,222,609.42
在建工程	七、19	30,256,517.72	261,743.6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4	127,447,228.71	130,705,689.22
开发支出	七、25	283,018.86	
商誉	七、26	20,000.00	2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七、27	29,868,579.83	2,604,66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8	35,424,836.59	54,397,997.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9	274,966,400.00	334,698,7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37,237,444.69	892,131,667.35
资产总计		12,520,579,897.90	9,354,979,329.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0	1,707,290,000.00	2,19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七、31	643,526,310.00	1,156,292,728.12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4	436,269,974.71	78,834,974.73
预收款项	七、35	49,746,989.20	52,744,194.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6	2,725,846.96	10,456,819.79
应交税费	七、37	61,119,169.55	78,021,748.93
应付利息	七、38	96,437,685.29	24,161,656.17
应付股利	七、39	7,797.38	7,797.38
其他应付款	七、40	424,753,811.26	82,189,290.4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2	1,926,448,000.00	726,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348,325,584.35	4,398,909,210.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4	3,197,800,000.00	1,926,548,000.00
应付债券	七、45	743,910,534.1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6,743.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41,710,534.10	1,926,924,743.59
负债合计		9,290,036,118.45	6,325,833,954.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2	1,350,000,000.00	1,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4	633,049,873.65	633,049,873.6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8	44,997,224.66	41,218,526.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9	1,179,390,743.57	981,683,441.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07,437,841.88	3,005,951,842.03
少数股东权益		23,105,937.57	23,193,533.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30,543,779.45	3,029,145,375.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20,579,897.90	9,354,979,329.74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548,408.04	86,196,464.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3,302,244.00	3,302,244.00
预付款项		3,698,942.80	17,202,908.74
应收利息		30,743,942.48	13,961,239.04
应收股利		56,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5,448,272,109.98	1,945,006,339.91
存货		388,517,100.71	225,218,662.7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262,481.72	1,520,902.47
流动资产合计		6,029,145,229.73	2,292,408,761.7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559,629,836.01	2,559,747,053.4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338.08	69,924.9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925,200.00	40,970,846.3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443,165.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26,326.37	55,161.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28,383,866.09	2,630,842,986.41
资产总计		8,657,529,095.82	4,923,251,748.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70,000,000.00	93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7,752,25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1,20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885,889.84	867,649.80
应交税费		314,052.21	1,765,180.67
应付利息		72,485,063.43	15,156,794.68
应付股利		7,797.38	7,797.38
其他应付款		687,236,970.68	350,305,969.4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66,448,000.00	406,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45,331,223.54	1,704,303,391.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67,800,000.00	1,226,548,000.00
应付债券		743,910,534.1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11,710,534.10	1,226,548,000.00
负债合计		6,657,041,757.64	2,930,851,391.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50,000,000.00	1,3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6,259,151.34	566,259,151.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997,224.66	41,218,526.46
未分配利润		39,230,962.18	34,922,678.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00,487,338.18	1,992,400,356.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57,529,095.82	4,923,251,748.18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60	9,276,629,100.58	6,591,548,347.0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0	9,276,629,100.58	6,591,548,347.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0	9,106,165,052.87	6,202,386,765.2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0	8,303,988,231.90	5,739,812,784.9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1	8,260,754.48	4,534,374.79
销售费用	七、62	34,289,065.14	115,492,849.61
管理费用	七、63	72,892,329.09	52,962,629.96
财务费用	七、64	679,322,330.84	355,359,585.80
资产减值损失	七、65	7,412,341.42	-65,775,459.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6	-1,506,974.36	-31,065,256.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140,121,021.91	-45,812,785.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67,217.41	-607,296.5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七、68	250,371.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9,328,467.23	312,283,539.79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28,648.11	8,357,038.1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553,177.76	100,237.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8,803,937.58	320,540,340.7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77,705,533.85	70,002,814.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098,403.73	250,537,526.1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098,403.73	250,537,526.1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87,596.12	-277,698.95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185,999.85	250,815,225.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1,098,403.73	250,537,526.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1,185,999.85	250,815,225.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7,596.12	-277,698.9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12	0.185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12	0.185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27,603,621.60	228,081,424.18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83,223,666.14	143,312,576.49
税金及附加		657,705.13	658,503.4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890,630.27	12,245,235.18
财务费用		73,916,091.27	53,575,422.92
资产减值损失		810,396.60	-110,999.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83,924,683.88	-3,868,415.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029,816.07	14,532,270.22
加：营业外收入		28,573.76	21,902.19
减：营业外支出		542,572.48	1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515,817.35	14,454,172.41
减：所得税费用		-6,271,164.60	3,770,813.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86,981.95	10,683,359.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86,981.95	10,683,359.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786,981.95	10,683,359.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23,646,309.03	7,888,261,785.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42,650,00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4,858,579.4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65,887.83	805.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1)	9,334,469,182.30	6,495,887,248.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66,889,958.65	14,384,149,839.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86,175,654.42	8,597,891,770.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86,95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350,343.56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826,521.70	35,510,352.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873,546.81	147,269,590.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2)	9,214,597,886.68	6,692,843,410.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47,773,953.17	15,473,515,12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0,883,994.52	-1,089,365,284.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8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63,804.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957,77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3)	1,012,175,112.91	29,722,042.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2,175,112.91	128,313,617.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954,294.25	128,861,170.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50,000.00	56,200,00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4)	81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004,294.25	195,061,171.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170,818.66	-66,747,553.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98,940,000.00	3,552,748,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42,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5)	1,266,563,803.09	3,303,647,673.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08,003,803.09	6,856,395,673.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51,343,000.00	1,886,160,382.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9,817,583.99	401,415,598.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6)	1,862,213,780.67	3,471,256,495.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13,374,364.66	5,758,832,476.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4,629,438.43	1,097,563,197.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83,737.43	-58,549,640.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095,142.27	181,644,783.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011,404.84	123,095,142.27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6,502,658.25	270,175,805.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24,681,690.29	7,447,229,110.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91,184,348.54	7,717,404,916.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5,268,535.00	338,889,24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79,778.87	1,598,324.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48,231.33	1,996,974.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61,900,388.59	6,801,358,856.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80,596,933.79	7,143,843,39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412,585.25	573,561,519.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556,989.22	29,722,042.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556,989.22	29,722,042.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355.00	148,125.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50,000.00	4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075,355.00	55,148,125.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81,634.22	-25,426,082.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22,900,000.00	2,352,748,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42,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1,938,446.31	83,410,011.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37,338,446.31	2,436,158,011.9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1,400,000.00	2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3,927,301.87	94,140,767.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92,728,250.23	2,531,124,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8,055,552.10	2,915,265,567.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82,894.21	-479,107,555.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648,056.82	69,027,881.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196,464.86	17,168,583.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48,408.04	86,196,464.86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633,049,873.65				41,218,526.46		981,683,441.92	23,193,533.69	3,029,145,375.7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0				633,049,873.65				41,218,526.46		981,683,441.92	23,193,533.69	3,029,145,375.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78,698.20		197,707,301.65	-87,596.12		201,398,403.7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1,185,999.85	-87,596.12		231,098,403.7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78,698.20		-33,478,698.20			-29,7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78,698.20		-3,778,698.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700,000.00			-29,7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633,049,873.65				44,997,224.66		1,179,390,743.57	23,105,937.57	3,230,543,779.4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631,236,290.48				40,150,190.55		731,936,552.72	26,284,816.81	2,779,607,850.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0				631,236,290.48				40,150,190.55		731,936,552.72	26,284,816.81	2,779,607,850.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3,583.17				1,068,335.91		249,746,889.20	-3,091,283.12	249,537,525.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0,815,225.11	-277,698.95	250,537,526.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13,583.17								1,813,583.1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813,583.17								1,813,583.17
（三）利润分配									1,068,335.91		-1,068,335.91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8,335.91		-1,068,335.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13,584.17	-2,813,584.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813,584.17	-2,813,584.17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633,049,873.65				41,218,526.46		981,683,441.92	23,193,533.69	3,029,145,375.72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566,259,151.34				41,218,526.46	34,922,678.43	1,992,400,356.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0				566,259,151.34				41,218,526.46	34,922,678.43	1,992,400,356.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78,698.20	4,308,283.75	8,086,981.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786,981.95	37,786,981.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78,698.20	-33,478,698.20	-29,7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78,698.20	-3,778,698.2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9,700,000.00	-29,7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566,259,151.34				44,997,224.66	39,230,962.18	2,000,487,338.1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566,259,151.34				40,150,190.55	25,307,655.24	1,981,716,997.1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50,000,000.00				566,259,151.34				40,150,190.55	25,307,655.24	1,981,716,997.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68,335.91	9,615,023.19	10,683,359.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683,359.10	10,683,359.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68,335.91	-1,068,335.91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8,335.91	-1,068,335.9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50,000,000.00				566,259,151.34			41,218,526.46	34,922,678.43	1,992,400,356.23

法定代表人：赵宁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孝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霞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湖北多佳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8月更名为湖北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6月2日正式变更为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1993年4月经湖北省体改委鄂改【1993】39号文件批准，以鄂州市服装总厂为主要发起人，通过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0000707099649A。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35000万股，注册资本为135000万元，注册地址：鄂州市鄂城区武昌大道298号，总部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贝丽北路东方金钰珠宝大厦3楼，实际控制人为赵宁。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从事宝石及珠宝饰品的批发、销售；翡翠原材料的批发、销售；黄金金条及饰品的批发、销售。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18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佛山市南海区平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00	100.00
孙公司名称				
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二级	51.00	51.00
云南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腾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瑞丽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盈江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江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惠州市东方金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中云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深圳市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瑞丽市若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二级	51.00	51.00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市东方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发起设立
瑞丽市若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发起设立
佛山市南海区平洲东方钰珠宝有限公司	发起设立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 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 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 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 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为投资性主体的会计政策：本公司仅将为本公司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

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

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

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40.00	4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 发放贷款及垫款

1、本公司发放的贷款，按实际贷给借款人的金额入账。逢结息日，按照贷款本金和适用的利率计算应收利息。贷款本金和利息分别进行核算。

本公司主要为自营贷款。自营贷款指本公司自主发放的贷款，其风险由本公司承担，由本公司收取本金和利息。

2、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办法

本公司每期末对贷款按资产质量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按五级分类的贷款余额计提贷款损失准备，考虑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贷款本息的偿还情况、抵押、质押物的合理价值、担保人的情况等要素逐笔估计信贷资产可能发生的损失，并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和《关于金融企业涉农贷款和中小企业贷款损失准备金税前扣除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3号）的规定，对上述信贷资产计提各项贷款损失准备。分类标准和计提比例为：

贷款分类	分类标准	计提比例(%)
正常	指借款人经营正常并按时还本付息，担保状态正常，在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足额偿还。	1
关注	指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存在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因素，通过合理手段能够足额偿还贷款本息，贷款出现逾期二个月以上，预计贷款无损失的	2
次级	指借款人的还款能力明显出现问题，依靠正常的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及时通过执行担保也可能造成一定损失，或贷款出现逾期三个月（含）以上，预计担保清偿后损失小于等于10%的	25
可疑	指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及时执行担保，也会造成较大损失，或贷款出现逾期六个月（含）以上，或欠息两个月以上，预计担保清偿后损失大于10%，小于等于20%的	50
损失	指借款人因依法解散、关闭、撤销、宣告破产终止法人资格，公司通过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仍会造成信贷资产本息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预计损失大于20%的	100

核销贷款时冲减已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已核销的贷款期后收回时，按已核销的贷款损失准备金额予以转回。

《小额贷款公司财务管理暂行办法》第四十五条的规定，小额贷款公司本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减弥补亏损，下同），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应当按照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向投资者分配利润的顺序进行分配。于每年年终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一般风险准备金年末余额不低于年末贷款余额1%）提取，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潜在损失。

根据上述规定本公司于每年年终按照不低于年末贷款余额 1%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潜在损失。

13.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

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原材料按实际成本核算，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发出或领用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翡翠原料及制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对金额在 1000 元以下者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金额在 1000 元以上者采用分期摊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性摊销”。

14.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6.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17.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6、10	5	15.83、9.5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6	5	19.00、15.83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8.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9.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0.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2.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商标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使用权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	使用权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依据
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资格	本公司在上海黄金交易所的一级会员交易资格可以一直使用，没有期限限制。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3.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4.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3-5 年	

25.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6.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7.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8.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9. 收入√适用 不适用**1、黄金金条、黄金（镶嵌）饰品、翡翠原石及翡翠成品销售收入**

于商品交付客户并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

2、特许加盟店销售收入

加盟店商品销售后，与加盟店结算时，确认销售收入。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利息收入

各类贷款利息收入按未偿还的本金及适用的利率以时间比例为基础按权责发生制确认。贷款到期（含展期，下同）90 天及以上尚未收回的，其应计利息停止计入当期利息收入，纳入表外核算；表外核算的应计利息，在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收款期的利息收入。

5、电子商务收入

于消费者收到商品并退货期满时，确认销售收入。

30. 政府补助**(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2. 租赁**(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	董事会审批	执行新规后，其他收益增加 250,432.87 元，营业外收入减少 250,432.87 元。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董事会审批	该变化对本公司净利润无影响。

其他说明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上述会计政策变化的主要内容为：将营业外收入中的政府补助调整至其他收益，该变化使得本公司其他收益增加 250,432.87 元，营业外收入减少 250,432.87 元。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该变化对本公司净利润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产品销售、小额贷款利息收入、提供非应税劳务等为计税依据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以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为计税依据	7%
企业所得税	以应纳税所得额为计税依据	25%、15%、9%
房产税	房产出租的，以房产租金收入为计税依据；房产自用的，以房产账面原值的70%为计税依据	12%、1.2%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以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为计税依据	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9
瑞丽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瑞丽市若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藏政发〔2014〕51号，西藏自治区的企业统一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企业所得税15%的税率。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暂免征收本公司全资孙公司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所在区域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归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故本公司全资孙公司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本年度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9%。

2、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公告〔2014〕3号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自治州、自治县企业所得税归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享受企业所得税“五免五减半”。瑞丽开发开放实验区、磨憨跨境经济合作区、河口跨境经济合作区内经省人民政府批准的符合上述条件的新办企业，自2013年度起执行此项税收优惠政策，故本公司全资孙公司瑞丽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瑞丽市若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本年度执行的所得税税率为15%。

3、国务院于 2000 年批准了全国第一个实施“境内关外”海关特殊监管模式的边境贸易区，即瑞丽姐告。区内可以免关税，免增值税，流通可以减免流通税，可享受有关优惠政策。故本公司全资孙公司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及瑞丽市若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本年度免征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08,103.10	525,620.80
银行存款	86,690,965.76	92,886,952.98
其他货币资金	303,625,550.07	639,622,568.49
合计	390,924,618.93	733,035,142.2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期初减少 46.67%，主要系公司收回借金保证金导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363,369.57	13.46	42,363,369.57	100.00	0.00	41,023,639.54	17.09	41,023,639.54	10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2,381,627.09	86.54	15,425,355.13	5.66	256,956,271.96	199,063,753.91	82.91	12,257,186.11	6.16	186,806,567.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50.00	0.00	7,950.00	100.00	0.00					
合计	314,752,946.66	/	57,796,674.70	/	256,956,271.96	240,087,393.45	/	53,280,825.65	/	186,806,567.8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昭仪新天地股份有限公司	41,023,639.54	41,023,639.54	100.00	对方公司破产
深圳中金黄金创意有限公司	1,339,730.03	1,339,730.03	100.00	超过五年
合计	42,363,369.57	42,363,369.5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66,527,366.30	13,326,368.31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213,587.50	242,717.50	20.00
3 年以上	4,640,673.29	1,856,269.32	40.00
合计	272,381,627.09	15,425,355.13	5.6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343,935.6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828,086.5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79,739,697.00	25.33	3,986,984.85
第二名	46,768,624.00	14.86	2,338,431.20
第三名	41,023,639.54	13.03	41,023,639.54
第四名	38,387,359.00	12.20	1,919,367.95
第五名	29,758,660.00	9.45	1,487,933.00
合计	235,677,979.54	74.88	50,756,356.5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4,506,183.78	93.71	404,734,778.99	99.143
1 至 2 年	3,161,011.83	5.43	3,478,289.15	0.852
2 至 3 年	483,011.75	0.83	2,588.00	0.001
3 年以上	16,652.64	0.03	16,652.64	0.004
合计	58,166,860.00	100.00	408,232,308.7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	------	----------------	-------	-------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星月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25,053,493.50	43.07	2017 年	合同未结算
揭阳市蓝城区磐东凯勋玉器商行	10,000,000.00	17.19	2017 年	合同未结算
秋林(深圳)珠宝经营有限公司	8,860,695.00	15.23	2017 年	合同未结算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3,162,962.96	5.44	2017 年	合同未结算
腾冲恒辉宝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4,448.00	5.17	2017 年	合同未结算
合计	50,081,599.46	86.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借金保证金	3,018,668.76	5,677,350.98
贷款	886,000.00	
合计	3,904,668.76	5,677,350.98

借金利息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向银行借金存入的借金保证金，按照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乘以本期存款天数计提利息收益所致，贷款利息来源于全资孙公司东方金钰小额贷款公司应收客户的利息，理财产品的利息来源于向银行借金质押给银行的理财产品（金元宝）产生的利息。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497,029.47	99.74	5,228,944.64	16.60	26,268,084.83	112,497,746.72	100.00	10,093,995.44	8.97	102,403,751.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500.00	0.26	81,500.00	100.00	0.00					
合计	31,578,529.47	/	5,310,444.64	/	26,268,084.83	112,497,746.72	/	10,093,995.44	/	102,403,751.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134,836.59	906,741.83	5.00
1 至 2 年	3,327,427.16	332,742.72	10.00
2 至 3 年	122,231.00	24,446.20	20.00
3 年以上	9,912,534.72	3,965,013.89	40.00
合计	31,497,029.47	5,228,944.64	16.6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07,349.4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590,900.2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8,638,444.00	18,958,062.80
往来款项	1,604,273.00	92,109,374.60
租金	812,254.85	768,561.17
备用金	196,000.50	319,089.17
中介服务费		30,000.00
其他款项	327,557.12	312,658.98
合计	31,578,529.47	112,497,746.7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总商会	保证金	9,000,000.00	3年以上	28.50	3,600,000.00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1年以内	15.83	250,000.00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年以内	9.50	150,000.00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年以内	9.50	150,000.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2年	9.50	300,000.00
合计	/	23,000,000.00	/	72.83	4,45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6,288,996.88	2,387.48	186,286,609.40	715,644,112.57		715,644,112.5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9,305,450,344.35	2,861,320.57	9,302,589,023.78	6,175,575,552.94	7,816,845.54	6,167,758,707.40
周转材料	1,457,174.67		1,457,174.67	1,603,180.22		1,603,180.22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167,666,432.28	4,321,556.65	163,344,875.63	30,134,028.44		30,134,028.44
合计	9,660,862,948.18	7,185,264.70	9,653,677,683.48	6,922,956,874.17	7,816,845.54	6,915,140,028.63

报告期末。本公司存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五）4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翡翠原石及成品不存在减值的情形。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87.48				2,387.48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816,845.54			4,955,524.97		2,861,320.5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4,321,556.65				4,321,556.65
合计	7,816,845.54	4,323,944.13		4,955,524.97		7,185,264.70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

本公司本期核算存货跌价准备时的处理方式分为：1、有合同锁定交易价格的，按照黄金材料账面成本加委外加工的加工费与合同交易价格比较计提减值损失；2、无合同锁定交易价格的，按照账面成本与上海黄金交易所 2017 年 12 月 30 日的黄金收盘价和白银收盘价比较计提减值损失；3、利用了外部独立专家对企业珠宝玉石进行了评估鉴定，未发现减值迹象。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45,190,937.11	111,552,284.20
预缴税费	2,513,328.14	228.45
建设银行质押理财产品	345,740,000.00	
合计	493,444,265.25	111,552,512.65

其他说明

本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中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为应交税费负数重分类调整所致；

建设银行质押理财产品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租借黄金所致，具体明细如下：（1）建设银行质押理财产品 171,280,000.00 元系向建设银行深圳水贝珠宝支行套期锁价租借黄金 713 公斤，借入成本为 200,474,210.00 元；（2）建设银行质押理财产品 174,460,000.00 元系向建设银行深圳水贝珠宝支行套期锁价租借黄金 715 公斤，借入成本为 199,306,205.00 元。本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中理财产品为在借金业务中质押给银行的理财产品。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发放贷款及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保证贷款		
附担保物贷款	786,950,000.00	
其中：抵押贷款		
质押贷款	786,950,0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786,950,0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8,309,5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8,309,5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778,640,500.00	

2. 贷款和垫款按期限分布情况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流动贷款	786,950,000.00	
中期贷款		
贷款和垫款总额	786,950,0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8,309,5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组合计提数	8,309,5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778,640,500.00	

3. 贷款和垫款按五级分类分布情况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计提贷款损失比率(%)
正常	742,950,000.00	7,429,500.00	1.00
关注	44,000,000.00	880,000.00	2.00
次级			
可疑			
损失			
合计	786,950,000.00	8,309,500.00	

4. 贷款损失准备

项目	2017年1月1日	2017年度增加	2017年度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组合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8,309,500.00			8,309,500.00
单项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其他计提贷款					

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7 年度增加	2017 年度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损失准备					
合计		8,309,500.00			8,309,500.00

5.前五名贷款户余额情况

贷款户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	年利率 (%)	占比 (%)
腾冲市振发红木家具有限公司	25,000,000.00	14.40	3.18
瑞丽市凯晶珠宝有限公司	25,000,000.00	14.40	3.18
郭泽峰	25,000,000.00	14.40	3.18
缪小英	25,000,000.00	14.40	3.18
深圳市兆嘉仁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25,000,000.00	14.40	3.18
合计	125,000,000.00		15.88

15、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13,392,703.47			-2,478,700.92							10,914,002.55	
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		2,050,000.00		311,483.51							2,361,483.51	
小计	13,392,703.47	2,050,000.00		-2,167,217.41							13,275,486.06	
合计	13,392,703.47	2,050,000.00		-2,167,217.41							13,275,486.06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与曹金龙、深圳市邛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 40% 的股权，对其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与方赐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方赐鹏将其持有的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 41% 股权以人民币 205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相应的工商登记手续已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完成；本公司持有 41% 的股权，对其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3,953,872.88			113,953,872.8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3,953,872.88			113,953,872.8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126,329.57			11,126,329.57
2. 本期增加金额	3,608,539.32			3,608,539.32
(1) 计提或摊销	3,608,539.32			3,608,539.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4,734,868.89			14,734,868.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9,219,003.99			99,219,003.99
2. 期初账面价值	102,827,543.31			102,827,543.31

说明：1、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徐州地王大厦对外出租部分，出租面积为 7063.07 m²。

2、投资性房地产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五）4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9,572,874.43	8,326,277.14	9,762,836.27	2,827,221.32	2,027,443.75	292,516,652.91
2.本期增加金额		4,999,816.35	589,208.72	220,113.55	788,247.89	6,597,386.51
(1) 购置		3,952,841.95	589,208.72	220,113.55	290,519.98	5,052,684.20
(2) 在建工程转入		1,046,974.40				1,046,974.40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分类调整					497,727.91	497,727.91
3.本期减少金额	18,575.20	102,805.00	72,020.00	1,304,821.36	254,000.65	1,752,222.21
(1) 处置或报废	18,575.20			981,918.45	254,000.65	1,254,494.30
(2) 分类调整		102,805.00	72,020.00	322,902.91		497,727.91
4.期末余额	269,554,299.23	13,223,288.49	10,280,024.99	1,742,513.51	2,561,690.99	297,361,817.2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065,798.57	3,457,362.64	6,287,904.45	1,600,262.80	1,882,715.03	39,294,043.49
2.本期增加金额	7,760,658.51	1,618,092.29	1,521,323.59	435,178.69	340,984.05	11,676,237.13
(1) 计提	7,760,658.51	1,618,092.29	1,521,323.59	435,178.69	83,009.15	11,418,262.23
(2) 分类调整					257,974.90	257,974.90
3.本期减少金额	9,589.83	89,061.27	52,146.85	1,094,071.26	199,467.13	1,444,336.34
(1) 处置或报废	9,589.83			977,304.48	199,467.13	1,186,361.44
(2) 分类调整		89,061.27	52,146.85	116,766.78		257,974.90
4.期末余额	33,816,867.25	4,986,393.66	7,757,081.19	941,370.23	2,024,231.95	49,525,944.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5,737,431.92	8,236,894.83	2,522,943.79	801,143.33	537,459.06	247,835,872.93
2.期初账面价值	243,507,075.86	4,868,914.50	3,474,931.82	1,226,958.52	144,728.72	253,222,609.4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腾冲翡翠交易中心	74,637,979.93	尚处于办理之中
合计	74,637,979.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使用情况良好,报告期末预计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不存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之情形。

本公司 2011 年购买位于腾冲腾越镇北二环“腾冲翡翠交易中心”的三栋在建商业性房产的产权目前尚处于办理之中,账面价值 74,637,979.93 元。本期新增的机器设备主要系购买玉雕机已安装完毕,由在建工程转入。本期新增的其他主要系购买瓷器用具。

固定资产受限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五)4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方金钰大厦	30,256,517.72		30,256,517.72			
玉雕机安装				261,743.60		261,743.60
合计	30,256,517.72		30,256,517.72	261,743.60		261,743.6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东方金钰大厦			30,256,517.72			30,256,517.72						
玉雕机安装		261,743.60	785,230.80	1,046,974.40		0.00						
合计		261,743.60	31,041,748.52	1,046,974.40		30,256,517.72	/	/			/	/

说明:本公司在建工程系投资建设东方金钰大厦,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建设用地面积 10,005.9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6.6 万平方米,其中:建筑工程款 27,027,027.03 元,前期费用 1,021,943.53 元,工程设计 2,207,547.16 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上海黄金交易所会员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2,160,143.52			40,925,200.00	763,950.85		133,849,294.37
2.本期增加金额					35,616.23	19,000.00	54,616.23
(1)购置					35,616.23	19,000.00	54,616.23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500.00		1,500.00
(1)处置					1,500.00		1,500.00
4.期末余额	92,160,143.52			40,925,200.00	798,067.08	19,000.00	133,902,410.6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743,997.13				399,608.02		3,143,605.15
2.本期增加金额	3,058,271.73				253,596.69	658.32	3,312,526.74
(1)计提	3,058,271.73				253,596.69	658.32	3,312,526.74
3.本期减少金额					950.00		950.00
(1)处置					950.00		950.00
4.期末余额	5,802,268.86				652,254.71	658.32	6,455,181.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6,357,874.66		40,925,200.00	145,812.37	18,341.68		127,447,228.71
2. 期初账面价值	89,416,146.39		40,925,200.00	364,342.83			130,705,689.2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1)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无形资产无账面金额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 公司通过拍卖获得的上海黄金交易所综合类会员资格, 属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不予摊销。

(3) 无形资产受限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五) 4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珠宝设计支出		283,018.86				283,018.86
合计		283,018.86				283,018.86

2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合计	20,000.00			20,000.00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604,661.24	7,045,799.34	3,092,341.34		6,558,119.24
前置利息费		31,809,485.05	10,366,319.42		21,443,165.63
其他		2,682,357.18	815,062.22		1,867,294.96
合计	2,604,661.24	41,537,641.57	14,273,722.98		29,868,579.83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0,292,591.11	17,573,147.79	71,191,499.24	17,368,269.8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127,508.91	5,531,877.23	23,118,220.72	5,779,555.18
可抵扣亏损	49,279,246.26	12,319,811.57	125,000,688.32	31,250,172.09
合计	141,699,346.28	35,424,836.59	219,310,408.28	54,397,997.0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			1,506,974.36	376,743.59
合计			1,506,974.36	376,743.5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7.39
可抵扣亏损	-69,694,207.47	4,798,523.76
合计	-69,694,207.47	4,798,691.1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45,966,083.69	1,165,284.13	
2018	-23,728,123.78		
合计	-69,694,207.47	1,165,284.1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31日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系本公司子公司网络金融服务公司的可抵扣亏损，由于网络金融服务公司于2017年已经停止从事P2P业务，预计未来无法取得用于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未就该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翡翠佛雕	86,000,000.00	86,000,000.00
翡翠群雕	176,000,000.00	176,000,000.00
根雕	330,000.00	330,000.00
预付土地款	8,396,400.00	
预付购房款	3,700,000.00	41,500,000.00
预付工程款	540,000.00	
其他		30,868,720.00
合计	274,966,400.00	334,698,720.00

其他说明：

翡翠佛雕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兴龙珠宝的一尊大型翡翠佛雕。翡翠群雕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的翡翠群雕共38件。上述翡翠雕件分别在2004年和2006年公司资产置换时置入，未发现有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预付瑞丽市姐告南拔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土地款8,396,400.00元。预付东港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定金1,500,000.00元。云南邦实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盈江分公司购房定金2,200,000.00元。预付云南腾冲分公司商场装修款540,000.00元，发票未回。

3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327,290,000.00	600,000,0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200,000,000.00	96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80,000,000.00	330,000,000.00
合计	1,707,290,000.00	2,19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借款详细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五）4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短期借款详细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五）4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643,526,310.00	1,156,292,728.12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643,526,310.00	1,156,292,728.1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643,526,310.00	1,156,292,728.12

其他说明：

交易性金融负债系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租借黄金所致，具体明细如下：（1）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6 日向民生银行昆明分行租借黄金 175 公斤，借入黄金总成本为 47,752,250.00 元，已套期锁价租入 175 公斤，套期锁价部分借入成本为 47,752,250.00 元。本公司对该笔借金提供了 5000 万元的保证金质押（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向建设银行深圳水贝珠宝支行租借黄金 704 公斤，借入成本为 195,993,600.00 元，已套期锁价，深圳东方金钰对该笔借金提供了 199,877,222.00 的保证金质押。（3）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向建设银行深圳水贝珠宝支行租借黄金 713 公斤，借入成本为 200,474,210.00 元，已套期锁价，深圳东方金钰对该笔借金提供了 28,580,676.00 的保证金质押以及价值 171,280,000.00 元的理财产品质押。（4）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向建设银行深圳水贝珠宝支行租借黄金 715 公斤，借入成本为 199,306,250.00 元，已套期锁价，深圳东方金钰对该笔借金提供了 24,239,500.00 元的保证金质押以及价值 174,460,000.00 元的理财产品质押。三笔共计租借黄金 2132 公斤，借入黄金总成本为 595,774,060.00，保证金及理财产品质押 598,437,398.00 元。

32、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432,512,651.29	76,647,390.69
应付加工费		
暂估应付款	3,757,323.42	2,174,354.04
其他		13,230.00
合计	436,269,974.71	78,834,974.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黄金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8,097,819.03	合同尚未结算完毕
瑞丽市美钰珠宝有限公司	8,000,000.00	合同尚未结算完毕
合计	16,097,819.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6,863,509.20	52,744,194.84
其他	2,883,480.00	
合计	49,746,989.20	52,744,194.8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451,751.97	35,409,459.22	43,149,834.65	2,711,376.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067.82	2,761,252.92	2,751,850.32	14,470.42

三、辞退福利		22,000.00	22,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456,819.79	38,192,712.14	45,923,684.97	2,725,846.9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048,360.79	31,703,894.53	39,456,429.56	2,295,825.76
二、职工福利费	1,200.00	1,122,890.97	1,118,890.97	5,200.00
三、社会保险费	2,208.06	1,498,537.26	1,490,237.66	10,507.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09.76	1,335,851.27	1,328,394.53	9,466.50
工伤保险费	98.15	69,712.63	69,518.00	292.78
生育保险费	100.15	92,973.36	92,325.13	748.38
四、住房公积金	11,442.95	1,019,933.95	1,020,073.95	11,302.9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8,540.17	64,202.51	64,202.51	388,540.1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451,751.97	35,409,459.22	43,149,834.65	2,711,376.5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87.90	2,660,156.53	2,651,078.32	11,766.11
2、失业保险费	2,379.92	47,513.98	47,513.98	2,379.92
3、企业年金缴费		53,582.41	53,258.02	324.39
合计	5,067.82	2,761,252.92	2,751,850.32	14,470.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85,441.59	1,983,792.99
消费税	74,924.19	3,606.29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58,477,909.39	74,809,292.62
个人所得税	144,745.39	159,641.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8,670.24	167,038.53
房产税	610,106.48	281,146.09
土地使用税	44,758.89	27,292.43
教育费附加	101,269.03	72,063.56
其他	331,344.35	517,874.93
合计	61,119,169.55	78,021,748.93

38、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0,280,705.76	14,341,851.50
企业债券利息	41,712,328.7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889,644.16	7,345,416.4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租借黄金应付利息	13,555,006.61	2,474,388.27
合计	96,437,685.29	24,161,656.1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7,797.38	7,797.38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7,797.38	7,797.3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878,985.97	2,493,657.50
往来款	105,619,547.92	29,247,419.45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借款	59,480,911.42	673,911.42
网络金融代收代利息款项		13,172,105.54
股权转让费		20,020,000.00
代收代付黄金料款	610,313.91	6,884,215.47
租金	7,774,046.39	4,633,251.19
小贷公司转让债权获得资金	242,650,000.00	
工程及装修款	118,915.00	29,057.00

购房款		883,965.00
捐赠款	2,200,000.00	2,200,000.00
其他	4,421,090.65	1,951,707.90
合计	424,753,811.26	82,189,290.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孙公司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转让贷款债权获得资金 242,650,000.00 元。

41、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26,448,000.00	726,2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926,448,000.00	726,200,00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200 万元的借款协议，2017 年 1 月 13 日发放借款 1.3 亿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1 月 13 日至 2019 年 1 月 12 日），2017 年 1 月 20 日发放借款 6275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1 月 20 日至 2019 年 1 月 19 日）；2017 年 1 月 23 日发放借款 925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1 月 23 日至 2019 年 1 月 22 日），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还款 10 万元，2017 年 12 月 20 日还款 1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0180 万元，根据借款合同规定企业应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还款 10 万元，故该笔借款截止 2018 年到期金额为 10 万元。

本公司与华融（福建自贸试验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协议，华融（福建自贸试验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交通银行厦门分行借款本公司 6 亿元，2016 年 12 月 19 日发放借款 6 亿元（借款期限 2016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8 年 6 月 13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6 亿元，根据借款合同规定 2018 年 6 月 13 日到期还款 6 亿元，故该笔借款截止 2018 年到期金额为 6 亿元。

本公司与上海腾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上海腾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支行借款本公司 5 亿元，2016 年 12 月 26 日发放借款 4620 万元（借款期限 2016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6 日，；2017 年 1 月 13 日发放借款 574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1 月 13 日至 2018 年 1 月 13 日）；2017 年 1 月 20 日发放借款 284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 月 20 日）；2017 年 2 月 16 日发放借款 675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2 月 16 日至 2018 年 2 月 16 日），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还款 462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15330 万元。根据借款合同规定，2018 年 1 月 13 日到期还款 5740 万元，2018 年 1 月 20 日到期还款 2840 万元，2018 年 2 月 16 日到期还款 6750 万元，故该笔借款截止 2018 年到期金额为 15330 万元。

本公司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3 亿元的借款协议，2016 年 9 月 22 日发放借款 3 亿元（借款期限 2016 年 9 月 22 日至 2018 年 9 月 22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3 亿元，根据借款合同规定 2018 年 9 月 22 日到期还款 3 亿元，故该笔借款截止 2018 年到期金额为 3 亿元。

本公司与中海信托有限公司签订 5 亿元的借款协议，2016 年 10 月 26 日发放借款 13046.50 万元（借款期限 2016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6 日），2016 年 11 月 10 日发放借款 3242.50

万元（借款期限 2016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8 年 11 月 09 日），2016 年 11 月 17 日发放借款 7715.80 万元（借款期限 2016 年 11 月 17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7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4004.80 万元，根据借款合同规定 2018 年 10 月 26 日到期还款 13046.50 万元，2018 年 11 月 09 日到期还款 3242.50 万元，2018 年 11 月 17 日到期还款 7715.80 万元，故该笔借款截止 2018 年到期金额为 24004.80 万元。

本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支行签订 3 亿元的借款协议，2016 年 12 月 05 日发放借款 3640 万元（借款期限 2016 年 12 月 05 日至 2018 年 12 月 04 日），2016 年 12 月 29 日发放借款 2710 万元（借款期限 2016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8 年 12 月 04 日），2016 年 12 月 21 日发放借款 2300 万元（借款期限 2016 年 12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04 日），2017 年 01 月 13 日发放借款 276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1 月 1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04 日），2017 年 01 月 24 日发放借款 524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1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04 日），2017 年 02 月 14 日发放借款 549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2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04 日），2017 年 02 月 28 日发放借款 237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2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04 日），2017 年 03 月 14 日发放借款 196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3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04 日），2017 年 03 月 29 日发放借款 220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3 月 29 日至 2018 年 12 月 04 日），2017 年 05 月 03 日发放借款 113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5 月 0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04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29800 万元，根据借款合同规定 2018 年 12 月 04 日到期还款 29800 万元，故该笔借款截止 2018 年到期金额为 29800 万元。

本公司与百瑞信托有限公司签订 3 亿元的借款协议，2017 年 03 月 31 日发放借款 139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09 月 30 日），2017 年 04 月 14 日发放借款 125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4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4 日），2017 年 04 月 21 日发放借款 2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4 月 21 日至 2019 年 04 月 21 日），2017 年 04 月 21 日发放借款 5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4 月 21 日至 2018 年 04 月 21 日），2017 年 04 月 28 日发放借款 153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4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8 日），2017 年 05 月 05 日发放借款 83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5 月 05 日至 2018 年 11 月 05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3 亿元。根据借款合同规定 2018 年 09 月 30 日到期还款 1390 万元，2018 年 10 月 14 日到期还款 1250 万元，2018 年 04 月 21 日到期还款 5000 万元，2018 年 10 月 28 日到期还款 1530 万元，2018 年 11 月 05 日到期还款 830 万元，故该笔借款截止 2018 年到期金额为 1 亿元。

本公司与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 5 亿元的借款协议，2017 年 04 月 14 日发放借款 250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4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0 月 14 日），2017 年 04 月 14 日发放借款 250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4 月 14 日至 2018 年 04 月 14 日），2017 年 04 月 14 日发放借款 15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4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4 日），2017 年 04 月 14 日发放借款 3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04 月 14 日至 2019 年 04 月 14 日），公司已于 2017 年 10 月 14 日还款 25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47500 万元。根据借款合同规定 2018 年 04 月 14 日到期还款 2500 万元，2018 年 10 月 14 日到期还款 15000 万元，故该笔借款截止 2018 年到期金额为 17500 万元。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建设银行签订的 10.2 亿元的长期借款合同，2017 年 5 月 26 日发放贷款 7.9 亿元（借款期限 2017 年 5 月 26 日至 2020 年 2 月 25 日）；根据合同规定 2018 年起每季度还款 3000 万元，故该笔借款截止 2018 年到期金额为 6000 万元。

43、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467,800,000.00	926,548,000.00
信用借款		
质押+保证借款	80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930,0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1,000,000,000.00
合计	3,197,800,000.00	1,926,548,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长期借款详细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五）4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7 金钰债（143040.SH）	743,910,534.10	
合计	743,910,534.1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7 金钰债（143040.SH）	100.00	2017.3.16	5 年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52,500,000.00	-58,589,465.90		743,910,534.10
合计	/	/	/	750,000,000.00		750,000,000.00	52,500,000.00	-58,589,465.90		743,910,534.1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8、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0、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1、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50,000,000.00						1,350,000,000.00

53、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4、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5,061,811.83			505,061,811.83
其他资本公积	127,988,061.82			127,988,061.82
合计	633,049,873.65			633,049,873.65

55、库存股适用 不适用**56、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57、专项储备**适用 不适用**58、盈余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218,526.46	3,778,698.20		44,997,224.6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1,218,526.46	3,778,698.20		44,997,224.66

59、未分配利润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81,683,441.92	731,936,552.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81,683,441.92	731,936,552.72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1,185,999.85	250,815,225.11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778,698.20	1,068,335.9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7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9,390,743.57	981,683,441.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271,092,000.31	8,300,295,573.33	6,586,255,582.91	5,735,400,215.31
其他业务	5,537,100.27	3,692,658.57	5,292,764.10	4,412,569.64
合计	9,276,629,100.58	8,303,988,231.90	6,591,548,347.01	5,739,812,784.95

61、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47,542.62	62,065.41
营业税		608,0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5,604.62	904,744.29
教育费附加	874,934.27	645,589.34
资源税		
房产税	1,109,488.91	122,272.95
土地使用税	79,677.58	41,424.66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4,822,306.48	2,147,678.14
其他	1,200.00	2,600.00
合计	8,260,754.48	4,534,374.79

62、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	15,174,717.00	14,954,522.17
租赁费	1,383,372.75	1,210,627.20

广告费	4,275,099.53	1,021,604.23
业务招待费	238,495.02	2,822,823.24
水电费	633,802.64	856,077.38
珠宝城费用	317,310.60	1,480,578.44
展览费	432,018.26	14,170,916.60
差旅费	2,358,622.93	915,937.17
折旧费	143,101.01	135,886.84
长期待摊费用	971,078.25	7,390,955.85
无形资产摊销	125.00	300.00
P2P 加息推广费	4,805,186.15	60,661,773.71
P2P 奖励支出	1,612,396.56	7,889,142.55
其他	1,943,739.44	1,981,704.23
合计	34,289,065.14	115,492,849.61

63、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机构费用	11,472,307.20	4,677,790.65
工资社保	22,869,409.28	19,371,010.28
业务招待费	4,625,035.24	2,596,317.85
差旅费	3,576,400.72	2,184,144.91
租赁费	3,019,258.48	2,955,510.73
折旧费	11,275,161.22	10,390,841.72
无形资产摊销	3,312,401.74	2,857,572.13
长期待摊费用	2,936,325.31	277,353.08
车辆费	1,097,032.08	756,187.12
福利费	816,132.06	685,721.87
办公费	2,716,416.15	1,554,608.70
税费		1,283,755.44
其他	5,176,449.61	3,371,815.48
合计	72,892,329.09	52,962,629.96

64、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63,849,855.76	366,244,282.44
减：利息收入	-10,154,330.14	-30,980,766.79
银行手续费	1,627,841.17	200,427.79
财务顾问费及融资费	23,998,964.05	19,895,642.36
合计	679,322,330.84	355,359,585.80

6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267,701.76	34,090,167.99
二、存货跌价损失	-629,456.82	-99,865,627.8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8,309,500.00	
合计	7,412,341.42	-65,775,459.89

说明：贷款减值损失来自于本公司全资孙公司东方金钰小额贷款公司发放贷款计提的减值准备。

6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6,974.36	-31,065,256.0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506,974.36	-31,065,256.07

6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67,217.41	-607,296.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004,924.17	10,756,872.21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330,840.0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8,283,315.15	-73,293,201.61
合计	140,121,021.91	-45,812,785.93

其他说明：

本期黄金交易账户卖出及黄金T+D交易产生的投资收益134,004,924.17元，本期按照权益法调整本公司对联营企业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投资收益

-2,478,700.92元，对联营企业深圳五方实业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投资收益311,483.51元，归还银行租借黄金产生的投资收益8,283,315.15元。

68、其他收益

1.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50,371.97	
合计	250,371.97	

2.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淮海园博园发展优惠奖励基金		2,246,700.00	与收益相关
盐田区第三届区长质量奖奖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盐田区财政局贷款贴息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企业品牌育资助		3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转型资金		40,780.00	与收益相关
生育保险返还款	84,357.01		与收益相关
残联返还款	5,84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	34,813.96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盐田区经济促进局 2016 年深圳国际珠宝展览会	23,251.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交来市民营及中小企业专项资金资助经费	65,65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盐田区经济促进局产业发展资金参展补贴	21,460.00		与收益相关
昆明市护国街道办奖励经费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50,371.97	4,277,480.00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277,480.00	
其他	28,648.11	4,079,558.13	28,648.11

合计	28,648.11	8,357,038.13	28,648.11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淮海园博园发展优惠奖励基金		2,246,700.00	与收益相关
盐田区第三届区长质量奖奖金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盐田区财政局贷款贴息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企业品牌 培育资金		3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转型资金		40,78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277,48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4,647.82	187.09	24,647.8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4,647.82	187.09	24,647.8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20,000.00	100,000.00	520,000.00
其他	8,529.94	50.06	8,529.94
合计	553,177.76	100,237.15	553,177.76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9,108,622.23	74,036,340.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596,911.62	-4,033,525.44
合计	77,705,533.85	70,002,814.6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8,803,937.5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7,200,984.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380,146.6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596,038.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98,270.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09,612.6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77,705,533.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7,875.72	520,481.79
押金及往来款	1,323,455,638.91	384,741,139.28
政府补助	20,107.20	4,277,480.00
网络金融代收款	954,705,564.78	2,255,000,000.00
代收购黄金料款	7,056,159,995.69	3,851,348,147.48
合计	9,334,469,182.30	6,495,887,248.5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支出	40,328,577.30	42,897,664.34
押金及往来款	1,169,188,803.65	550,481,814.46
网络金融代付款	954,705,564.78	2,255,000,000.00
代支付黄金料款	7,050,374,940.95	3,844,463,932.00
合计	9,214,597,886.68	6,692,843,410.8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黄金T+D	941,465,302.75	
预付款退款	40,709,810.16	
股权转让款退款	30,000,000.00	20,000,000.00

白银T+D		9,722,042.52
合计	1,012,175,112.91	29,722,042.5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黄金T+D	790,000,000.00	
股权转让款退款	20,000,000.00	
白银T+D		10,000,000.00
合计	810,000,000.00	1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黄金租借业务保证金	623,041,553.09	2,565,057,411.08
借金T+D出售	643,522,250.00	738,590,262.66
合计	1,266,563,803.09	3,303,647,673.74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借金	1,188,370,732.44	2,681,915,854.96
黄金租借业务保证金	306,254,798.00	713,945,000.00
借金质押理财产品	345,740,000.00	
财务顾问费	7,248,250.23	16,393,167.00
其他	14,600,000.00	59,002,473.81
合计	1,862,213,780.67	3,471,256,495.77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1,098,403.73	250,537,526.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7,412,341.42	-65,775,459.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418,262.23	10,570,235.13
无形资产摊销	3,312,526.74	2,857,872.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92,341.34	7,668,308.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7.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647.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6,974.36	31,065,256.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9,322,330.84	355,679,638.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121,021.91	45,812,785.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973,160.50	3,732,788.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76,743.59	-7,766,314.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8,537,654.85	-1,323,143,803.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2,376,436.19	-1,697,980,004.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4,366,873.04	1,297,375,698.6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0,883,994.52	-1,089,365,284.7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299,068.86	93,412,573.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3,412,573.78	181,644,783.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712,335.98	29,682,568.49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9,682,568.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83,737.43	-58,549,640.8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7,299,068.86	93,412,573.78
其中：库存现金	608,103.10	525,620.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6,690,965.76	92,886,952.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12,355.98	29,682,568.4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011,404.84	123,095,142.2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新设立深圳市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发起设立瑞丽市若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本期均纳入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	昆明市鑫碧路三市街益珑大厦B幢10层B2号	云南省	珠宝玉石的加工及销售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盐田区黄金珠宝大厦八楼	广东省	珠宝玉石购销、黄金制品加工销售等	100.00		设立
北京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单北大街1号1层	北京	珠宝玉石的购销等	100.00		设立
深圳东方金钰网络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满仓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广东省	金融信息咨询及服务	95.89	4.11	设立
惠州市东方金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惠阳区新圩镇长布村鹊水洋地段	惠州市	铂金、珠宝首饰的销售等	100.00		设立
云南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县米兰园呈贡工业园区	云南省	黄铂金制品、珠宝玉石、工艺美术品的销售	100.00		设立
腾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腾冲县腾越镇	腾冲	珠宝首饰、工艺品、日用品批发、零售；纯天然翡翠毛料、翡翠饰品加工、销售；工艺品及翡翠鉴别知识咨询服务	100.00		设立
瑞丽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瑞丽姐告滨江路月亮岛	瑞丽市	珠宝玉石的销售；黄铂金制品的批发零售；黄铂金镶嵌；天然翡翠加工销售；翡翠鉴别知识咨询服务；翡翠毛料收购、加工；饰品、工艺美术品加工、销售	100.00		设立
盈江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盈江县旧城镇蛮克	盈江县	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百货、金属制品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00		设立
江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徐州淮海食品城同发路11号	徐州市	珠宝首饰、工艺品、玉器、黄金制品销售等	100.00		设立
西藏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拉萨市金珠西路158号拉萨康达汽贸院内3-17号	西藏	珠宝首饰、工艺品、黄金制品销售等	100.00		设立
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深圳市盐田区黄金珠宝大厦8楼D座	深圳市	珠宝首饰、工艺品，玉石及制品的购销等	51.00		设立
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	云南省德宏州瑞丽市姐告滨江路月亮岛2幢2号	瑞丽市	珠宝翡翠首饰、玉石、工艺美术品的加工、销售；黄金首饰、铂金首饰的镶嵌、销售；翡翠	100.00		设立

			鉴别知识咨询服务			
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深圳市	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外包服务, 投资兴办实业,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100.00		收购
中云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深圳市	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 从事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业务等	100.00		设立
深圳市东方金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深圳市	专营小额贷款业务(不得吸收公众存款)	100.00		设立
瑞丽市若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德宏州瑞丽市姐告滨江路月亮岛3幢202号	瑞丽市	网上商品销售(不含限制项目)	51.00		设立
佛山市南海区平洲东方金钰珠宝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平洲玉器街宝翠横路17号101室	佛山市	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49.00	-87,596.12		23,105,937.5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50,801,354.90	1,284,413.99	52,085,768.89	4,930,794.25		4,930,794.25	50,823,646.44	1,440,890.03	52,264,536.47	4,930,794.25		4,930,794.2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深圳市东方金钰金饰珠宝首饰有限公司		-178,767.58	-178,767.58	-295,677.99	209,822.23	-566,732.57	-566,732.57	292,876.85
-------------------	--	-------------	-------------	-------------	------------	-------------	-------------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邳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太湖大道002号	邳州市	机器人与相关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	40.00		权益法
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翠竹街道太宁路211号	深圳市	经营管理五方家居装饰材料广场	41.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1,496,945.08	25,063,023.53
非流动资产	3,885,741.21	3,593,409.25
资产合计	35,382,686.29	28,656,432.78
流动负债	16,587,679.91	11,574,674.1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6,587,679.91	11,574,674.1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518,002.55	6,832,703.4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914,002.55	13,392,703.4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33,167.52	0.00
净利润	-6,196,752.29	-1,518,239.9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196,752.29	-1,518,239.9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674,818.19	
非流动资产	18,470,091.07	
资产合计	26,144,909.26	
流动负债	15,550,094.2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5,550,094.2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43,874.1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361,483.5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8,614,690.57	
净利润	847,033.1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47,033.1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瑞丽	工艺品、饰品的销售	36,000.00	31.42	31.4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分别由赵宁和王瑛琰持股，其中赵宁持股 98%，王瑛琰持股 2%。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赵宁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腾冲嘉德利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苏州市美术地毯厂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云南嘉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盈江凤凰温泉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国瑞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云南易游网络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其他
瑞丽金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赵兴龙	其他
赵宁	其他
王瑛琰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黄金金条及饰品	656,075,465.90	134,774,059.6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	柜台租赁	1,657,251.61	879,291.14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	二层店铺	317,310.60	1,480,578.4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东方金钰与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发生柜台租赁交易，子公司按分类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支付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返点费（柜台租赁费），2017年1-12月通过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销售黄金产品及珠宝玉石取得不含税收入29,563,226.24元，根据双方约定的费率向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支付销售返点费用776,571.61元。

北京东方金钰租赁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二层店铺，面积182.48平方米，租赁期间为2016年11月1日至2018年4月30日，2017年1-12月不含税租金为317,310.60元。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发生柜台租赁交易，子公司按分类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支付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返点费（柜台租赁费），2017年1-12月通过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销售黄金产品取得不含税收入626,512,239.66元，根据双方约定的费率向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支付销售返点费用880,680.00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东方金钰	180,000,000.00	2017-7-28	2020-1-28	否
深圳东方金钰	100,000,000.00	2017-10-9	2020-10-8	否
深圳东方金钰	59,290,000.00	2017-3-3	2020-3-2	否
深圳东方金钰	50,000,000.00	2017-2-28	2020-2-27	否
深圳东方金钰	50,000,000.00	2017-7-14	2020-7-13	否
深圳东方金钰	38,000,000.00	2017-9-22	2020-9-21	否
深圳东方金钰	60,000,000.00	2017-10-31	2020-10-30	否
深圳东方金钰	200,000,000.00	2017-3-17	2020-3-17	否
深圳东方金钰	200,000,000.00	2017-8-11	2021-2-11	否
深圳东方金钰	790,000,000.00	2017-5-26	2022-5-25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云南兴龙实业	300,000,000.00	2016-9-22	2020-9-22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30,465,000.00	2016-10-26	2020-10-26	否
云南兴龙实业	32,425,000.00	2016-11-10	2020-11-9	否
云南兴龙实业	77,158,000.00	2016-11-17	2020-11-17	否
云南兴龙实业	36,400,000.00	2016-12-5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7,100,000.00	2016-12-29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3,000,000.00	2016-12-21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600,000,000.00	2016-12-19	2020-6-13	否
云南兴龙实业	91,000,000.00	2017-3-30	2020-3-29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0	2017-4-21	2020-4-21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5,000,000.00	2017-4-14	2020-4-1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99,000,000.00	2017-4-27	2020-4-27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00,000,000.00	2017-6-29	2020-6-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0,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0,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0,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0,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7,600,000.00	2017-1-13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2,400,000.00	2017-1-24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4,900,000.00	2017-2-14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3,700,000.00	2017-2-28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9,600,000.00	2017-3-14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2,000,000.00	2017-3-29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1,300,000.00	2017-5-3	2020-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67,900,000.00	2017-1-4	2021-1-3	否
云南兴龙实业	38,800,000.00	2017-1-12	2021-1-11	否
云南兴龙实业	47,600,000.00	2017-1-25	2021-1-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61,700,000.00	2017-2-17	2021-2-16	否
云南兴龙实业	41,900,000.00	2017-3-3	2021-3-2	否
云南兴龙实业	42,100,000.00	2017-3-17	2021-3-16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00	2017-1-26	2021-1-25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29,800,000.00	2017-1-13	2021-1-13	否
云南兴龙实业	62,750,000.00	2017-1-20	2021-1-20	否
云南兴龙实业	9,250,000.00	2017-1-23	2021-1-23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13,200,000.00	2017-3-24	2021-3-2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20,100,000.00	2017-3-31	2021-3-31	否
云南兴龙实业	66,700,000.00	2017-4-7	2021-4-7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3,900,000.00	2017-3-31	2020-9-30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2,500,000.00	2017-4-14	2020-10-1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00,000,000.00	2017-4-21	2021-4-21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5,300,000.00	2017-4-28	2020-10-2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8,300,000.00	2017-5-5	2020-11-5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00,000,000.00	2017-4-14	2021-4-1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50,000,000.00	2017-4-14	2020-4-1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300,000,000.00	2017-4-14	2021-4-1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99,500,000.00	2017-4-27	2021-4-27	否
云南兴龙实业	31,100,000.00	2017-5-11	2021-5-11	否
云南兴龙实业	38,200,000.00	2017-5-26	2021-5-26	否
云南兴龙实业	48,500,000.00	2017-6-16	2021-6-16	否
云南兴龙实业	36,200,000.00	2017-7-14	2021-7-14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7,400,000.00	2017-1-13	2020-1-13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8,400,000.00	2017-1-20	2020-1-20	否
云南兴龙实业	67,500,000.00	2017-2-16	2020-2-16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	2017-9-5	2021-11-17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0	2017-9-19	2020-9-19	否
云南兴龙实业	100,000,000.00	2017-10-25	2021-4-25	否
云南兴龙实业	200,000,000.00	2017-11-2	2020-11-2	否

云南兴龙实业	7,600,000.00	2017-11-8	2021-11-8	否
云南兴龙实业	50,000,000.00	2017-11-24	2020-11-23	否
深圳东方金钰	500,000,000.00	2017-1-26	2021-1-25	否
深圳东方金钰	50,000,000.00	2017-4-21	2020-4-21	否
深圳东方金钰	13,900,000.00	2017-3-31	2020-9-30	否
深圳东方金钰	12,500,000.00	2017-4-14	2020-10-14	否
深圳东方金钰	200,000,000.00	2017-4-21	2021-4-21	否
深圳东方金钰	15,300,000.00	2017-4-28	2020-10-28	否
深圳东方金钰	8,300,000.00	2017-5-5	2020-11-25	否
赵宁	300,000,000.00	2016-9-22	2020-9-22	否
赵宁	130,465,000.00	2016-10-26	2020-10-26	否
赵宁	32,425,000.00	2016-11-10	2020-11-9	否
赵宁	77,158,000.00	2016-11-17	2020-11-17	否
赵宁	36,400,000.00	2016-12-5	2020-12-4	否
赵宁	27,100,000.00	2016-12-29	2020-12-4	否
赵宁	23,000,000.00	2016-12-21	2020-12-4	否
赵宁	600,000,000.00	2016-12-19	2020-6-13	否
赵宁	300,000,000.00	2017-3-17	2020-3-17	否
赵宁	91,000,000.00	2017-3-30	2020-3-29	否
赵宁	50,000,000.00	2017-4-21	2020-4-21	否
赵宁	25,000,000.00	2017-4-14	2020-4-14	否
赵宁	99,000,000.00	2017-4-27	2020-4-27	否
赵宁	100,000,000.00	2017-6-29	2020-6-28	否
赵宁	10,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赵宁	20,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赵宁	5,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赵宁	5,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赵宁	10,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赵宁	20,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赵宁	5,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赵宁	5,000,000.00	2017-6-28	2020-2-28	否
赵宁	27,600,000.00	2017-1-13	2020-1-24	否
赵宁	52,400,000.00	2017-1-24	2020-12-4	否
赵宁	54,900,000.00	2017-2-14	2020-12-4	否
赵宁	23,700,000.00	2017-2-28	2020-12-4	否
赵宁	19,600,000.00	2017-3-14	2020-12-4	否
赵宁	22,000,000.00	2017-3-29	2020-12-4	否
赵宁	11,300,000.00	2017-5-3	2020-12-4	否
赵宁	67,900,000.00	2017-1-4	2021-1-3	否
赵宁	38,800,000.00	2017-1-12	2021-1-11	否
赵宁	47,600,000.00	2017-1-25	2021-1-24	否
赵宁	61,700,000.00	2017-2-17	2021-2-16	否
赵宁	41,900,000.00	2017-3-3	2021-3-2	否
赵宁	42,100,000.00	2017-3-17	2021-3-16	否
赵宁	500,000,000.00	2017-1-26	2021-1-25	否
赵宁	129,800,000.00	2017-1-13	2021-1-13	否
赵宁	62,750,000.00	2017-1-20	2021-1-20	否
赵宁	9,250,000.00	2017-1-23	2021-1-23	否
赵宁	113,200,000.00	2017-3-24	2021-3-24	否

赵宁	120,100,000.00	2017-3-31	2021-3-31	否
赵宁	66,700,000.00	2017-4-7	2021-4-7	否
赵宁	13,900,000.00	2017-3-31	2020-9-30	否
赵宁	12,500,000.00	2017-4-14	2020-10-14	否
赵宁	200,000,000.00	2017-4-21	2021-4-21	否
赵宁	15,300,000.00	2017-4-28	2020-10-28	否
赵宁	8,300,000.00	2017-5-5	2020-11-5	否
赵宁	100,000,000.00	2017-4-14	2021-4-14	否
赵宁	150,000,000.00	2017-4-14	2020-4-14	否
赵宁	300,000,000.00	2017-4-14	2021-4-14	否
赵宁	99,500,000.00	2017-4-27	2021-4-27	否
赵宁	31,100,000.00	2017-5-11	2021-5-11	否
赵宁	38,200,000.00	2017-5-26	2021-5-26	否
赵宁	48,500,000.00	2017-6-16	2021-6-16	否
赵宁	36,200,000.00	2017-7-14	2021-7-14	否
赵宁	57,400,000.00	2017-1-13	2020-1-13	否
赵宁	28,400,000.00	2017-1-20	2020-1-20	否
赵宁	67,500,000.00	2017-2-16	2020-2-16	否
赵宁	5,000,000.00	2017-9-5	2021-11-17	否
赵宁	50,000,000.00	2017-9-19	2020-9-19	否
赵宁	100,000,000.00	2017-10-25	2021-4-25	否
赵宁	200,000,000.00	2017-11-2	2020-11-2	否
赵宁	7,600,000.00	2017-11-8	2021-11-8	否
赵宁	50,000,000.00	2017-11-24	2020-11-23	否
王瑛琰	300,000,000.00	2016-9-22	2020-9-22	否
王瑛琰	130,465,000.00	2016-10-26	2020-10-26	否
王瑛琰	32,425,000.00	2016-11-10	2020-11-9	否
王瑛琰	77,158,000.00	2016-11-17	2020-11-17	否
王瑛琰	36,400,000.00	2016-12-5	2020-12-4	否
王瑛琰	27,100,000.00	2016-12-29	2020-12-4	否
王瑛琰	23,000,000.00	2016-12-21	2020-12-4	否
王瑛琰	300,000,000.00	2017-3-17	2020-3-17	否
王瑛琰	91,000,000.00	2017-3-30	2020-3-29	否
王瑛琰	50,000,000.00	2017-4-21	2020-4-21	否
王瑛琰	25,000,000.00	2017-4-14	2020-4-14	否
王瑛琰	99,000,000.00	2017-4-27	2020-4-27	否
王瑛琰	100,000,000.00	2017-6-29	2020-6-28	否
王瑛琰	27,600,000.00	2017-1-13	2020-12-4	否
王瑛琰	52,400,000.00	2017-1-24	2020-12-4	否
王瑛琰	54,900,000.00	2017-2-14	2020-12-4	否
王瑛琰	23,700,000.00	2017-2-28	2020-12-4	否
王瑛琰	19,600,000.00	2017-3-14	2020-12-4	否
王瑛琰	22,000,000.00	2017-3-29	2020-12-4	否
王瑛琰	11,300,000.00	2017-5-3	2020-12-4	否
王瑛琰	67,900,000.00	2017-1-4	2021-1-3	否
王瑛琰	38,800,000.00	2017-1-12	2021-1-11	否
王瑛琰	47,600,000.00	2017-1-25	2021-1-24	否
王瑛琰	61,700,000.00	2017-2-17	2021-2-16	否
王瑛琰	41,900,000.00	2017-3-3	2021-3-2	否

王瑛琰	42,100,000.00	2017-3-17	2021-3-16	否
王瑛琰	500,000,000.00	2017-1-26	2021-1-25	否
王瑛琰	129,800,000.00	2017-1-13	2021-1-13	否
王瑛琰	62,750,000.00	2017-1-20	2021-1-20	否
王瑛琰	9,250,000.00	2017-1-23	2021-1-23	否
王瑛琰	113,200,000.00	2017-3-24	2021-3-24	否
王瑛琰	120,100,000.00	2017-3-31	2021-3-31	否
王瑛琰	66,700,000.00	2017-4-7	2021-4-7	否
王瑛琰	13,900,000.00	2017-3-31	2020-9-30	否
王瑛琰	12,500,000.00	2017-4-14	2020-10-14	否
王瑛琰	200,000,000.00	2017-4-21	2021-4-21	否
王瑛琰	15,300,000.00	2017-4-28	2020-10-28	否
王瑛琰	8,300,000.00	2017-5-5	2020-11-5	否
王瑛琰	100,000,000.00	2017-4-14	2021-4-14	否
王瑛琰	150,000,000.00	2017-4-14	2020-4-14	否
王瑛琰	300,000,000.00	2017-4-14	2021-4-14	否
王瑛琰	99,500,000.00	2017-4-27	2021-4-27	否
王瑛琰	31,100,000.00	2017-5-11	2021-5-11	否
王瑛琰	38,200,000.00	2017-5-26	2021-5-26	否
王瑛琰	48,500,000.00	2017-6-16	2021-6-16	否
王瑛琰	36,200,000.00	2017-7-14	2021-7-14	否
王瑛琰	57,400,000.00	2017-1-13	2020-1-13	否
王瑛琰	28,400,000.00	2017-1-20	2020-1-20	否
王瑛琰	67,500,000.00	2017-2-16	2020-2-16	否
王瑛琰	5,000,000.00	2017-9-5	2021-11-17	否
王瑛琰	100,000,000.00	2017-10-25	2021-4-25	否
王瑛琰	200,000,000.00	2017-11-2	2020-11-2	否
王瑛琰	7,600,000.00	2017-11-8	2021-11-8	否
王瑛琰	50,000,000.00	2017-11-24	2020-11-23	否
腾冲嘉德利	500,000,000.00	2017-1-26	2019-1-25	否
兴龙实业	180,000,000.00	2017-7-28	2020-1-28	否
兴龙实业	100,000,000.00	2017-10-9	2020-10-8	否
兴龙实业	59,290,000.00	2017-3-3	2020-3-2	否
兴龙实业	200,000,000.00	2017-3-17	2020-3-17	否
兴龙实业	790,000,000.00	2017-5-26	2022-5-25	否
金龙房地产	790,000,000.00	2017-5-26	2022-5-25	否
云南兴龙珠宝	790,000,000.00	2017-5-26	2022-5-25	否
赵宁	180,000,000.00	2017-7-28	2020-1-28	否
赵宁	100,000,000.00	2017-10-9	2020-10-8	否
赵宁	59,290,000.00	2017-3-3	2020-3-2	否
赵宁	50,000,000.00	2017-2-28	2020-2-27	否
赵宁	50,000,000.00	2017-7-14	2020-7-13	否
赵宁	38,000,000.00	2017-9-22	2020-9-21	否
赵宁	60,000,000.00	2017-10-31	2020-10-30	否
赵宁	200,000,000.00	2017-3-17	2020-3-17	否
赵宁	200,000,000.00	2017-8-11	2021-2-11	否
赵宁	790,000,000.00	2017-5-26	2022-5-25	否
王瑛琰	180,000,000.00	2017-7-28	2020-1-28	否
王瑛琰	100,000,000.00	2017-10-9	2020-10-8	否

王瑛琰	59,290,000.00	2017-3-3	2020-3-2	否
王瑛琰	50,000,000.00	2017-2-28	2020-2-27	否
王瑛琰	50,000,000.00	2017-7-14	2020-7-13	否
王瑛琰	38,000,000.00	2017-9-22	2020-9-21	否
王瑛琰	60,000,000.00	2017-10-31	2020-10-30	否
王瑛琰	200,000,000.00	2017-3-17	2020-3-17	否
王瑛琰	200,000,000.00	2017-8-11	2021-2-11	否
王瑛琰	790,000,000.00	2017-5-26	2022-5-25	否
赵兴龙	200,000,000.00	2017-3-17	2020-3-17	否
赵兴龙	790,000,000.00	2017-5-26	2022-5-25	否
赵美英	790,000,000.00	2017-5-26	2022-5-25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与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 3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 亿元，由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本公司与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 91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9100 万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 本公司与深圳市宇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 7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7000 万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 本公司与赣州市宇商网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 1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000 万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 本公司与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 2.5 亿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54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6) 本公司与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 3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7) 本公司与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 5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4.75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东方金钰 15% 股权质押、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8) 本公司与万向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4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985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9) 本公司与厦门金海峡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 1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0) 本公司与上海腾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委托贷款合同，分笔放款，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5330 万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1) 本公司与上海腾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银行常州分行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3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500 万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2) 本公司与华融（福建自贸试验区）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厦门分行签订了总额 6 亿元的委托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6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3) 本公司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 3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深圳东方金钰以位于龙岗区南湾街道粤（2016）深圳市不动产权第 0192415 号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14）本公司与中海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40,048,000.00 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5）本公司与弘森（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支行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3 亿元的委托贷款合同，分笔放款，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9800 万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6）本公司与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 3 亿元特定股权收益与回购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7）本公司与华融控股（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委托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5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42.2% 股权提供质押担保；由腾冲嘉德利珠宝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18）本公司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 2.02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分笔放款，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0180 万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9）本公司与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3 亿元的信托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3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本公司与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1 亿元的信托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1）本公司与广东融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 1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2）本公司与国民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 2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 亿，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以董事长赵宁持有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10% 股权进行质押；

（23）本公司与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总额不超过 1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760 万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4）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签订了总额 5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5000 万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5）本公司与重庆海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签订了 5000 万元贷款合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5000 万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6）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了借款金额 10.2 亿元的借款合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7.9 亿元。由董事长赵宁、王瑛琰、赵兴龙、赵美英、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深圳市海龙达珠宝首饰有限公司以位于深圳市罗湖区翠竹北路水贝工业区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3 号厂房（面积 1,005.09 m²）、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4 号厂房（面积 1,107.29 m²）、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5 号厂房（面积 1,107.29 m²）、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6 号厂房（面积 1,107.29 m²）、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7 号厂房（面积 1,005.09 m²）、深房地字第 2000601258 号厂房（面积 1,005.09 m²）提供抵押担保；江苏盛世汉源文化艺术有限公司以位于淮海经济区文化艺术品展示交易中心 1 号楼 1-101 的徐土国用(2013)第 10592 号土地及徐州字第 SY0035188 号房产（面积 9,108.56 m²）提供抵押担保；深圳东方金钰

以不低于人民币 20.6 亿元的存货（包括但不限于翡翠、黄金等存货）提供抵押担保；瑞丽姐告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位于云南省瑞丽市姐告月亮岛北段瑞国用（2012）第 1-035 号（面积 33,975.86 m²）、瑞国用（2012）第 1-036 号（面积 47,354.93 m²）、瑞国用（2010）第 1-50 号（面积 124,869.23 m²）土地提供抵押担保；云南泰丽宫珠宝有限公司以位于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关上镇双桥梁村的昆国用（2004）第 00220 号土地（面积 9,872.9 m²）、位于云南省昆明市春城路的昆明市房权证字第 200516340 号泰丽宫珠宝 A、B 栋提供抵押担保；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以编号为 JL-1、JL-2、JL-3、06-11-24、EJ-372、EZ-139、EZ-91、EJ-393、9-2、EJ-286、N12、EZ-045 的十二块翡翠原料提供质押。

(27)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为 1 亿元的借款合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 亿元。由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8)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为 2 亿元的借款合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 亿元，由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以位于盐田区海景二路东南侧壹海城四区 4 栋 101、壹海城四区 4/栋 102 提供抵押担保。

(29)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长安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了总额为 2.6 亿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5929 万元，由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0)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九江银行广州海珠支行签订了总额为 2 亿元的借款合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 亿元，由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赵兴龙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1)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总额为 3 亿元的最高授信额度借款合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8 亿元。由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深圳东方金钰以位于江苏徐州市云龙区地王大厦 1 号楼 1-101、1-102、1-201、1-301、1--101、1--153、1--154、1--155、1--156、1--157（面积 9,324.95 m²）提供抵押担保。

(3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东方金钰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分别签订了 5000 万、5000 万、3800 万、6000 万的借款合同，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9800 万元。由东方金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赵宁、王瑛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深圳东方金钰	59,480,911.42			本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龙实业借款 20 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借款期限为一年，该借款将于 2017 年 11 月 11 日到期。现根据公司资金需要，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龙实业借款 30 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借款期限为三年，借款利息按照兴龙实业向金融机构借款利率计算。2017 年度本公司最高使用借款额度 446,473,911.42 元，最低使用借款额度 173,911.42 元，期末借款余额为 59,480,911.42 元。本年度因使用该资金产生利息费用合计 7,563,401.56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腾冲嘉德利	腾冲翡翠交易中心		

2011 年本公司和腾冲嘉德利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在建工程转让协议》，购买腾冲嘉德利实业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并持有的位于腾冲腾越镇北二环路北侧“腾冲翡翠交易中心”的三栋在建商业性房产作为经营场所。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购买资产作了评估，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80,376,507 元。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80,376,507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在建工程已暂估转固，相关资产转让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06.96	808.8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	6,225.69	311.28	46,201.77	2,310.09
预付账款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	156,563.83		423,080.76	
其他应收款	北京国际珠宝交易中心	141,000.00	53,400.00	141,000.00	52,9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云南兴龙实业有限公司	59,480,911.42	749,531.42
其他应付款	赵兴龙		8,133,460.08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国瑞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2,697,533.00	2,697,533.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的行业特点, 公司分为黄金金条、黄金(镶嵌)饰品、翡翠原石、翡翠成品、小额贷款收入 5 个分部, 并执行统一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黄金金条	黄金(镶嵌) 饰品	翡翠原石	翡翠成品	小额贷款利 息收入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主营业务收入	7,072,522,476.33	394,215,955.93	586,234,919.59	1,399,410,278.47	59,302,030.44	16,992,334.28	257,585,994.73	9,271,092,000.31
二、主营业务成本	6,925,416,853.82	376,442,612.31	195,399,312.46	1,042,757,338.81	6,560,595.61	11,304,855.05	257,585,994.73	8,300,295,573.33
三、资产减值损失	-1,037,106.61	-57,807.38	-36,377.61	-86,837.54	8,309,939.38	320,531.18		7,412,341.42
四、折旧费和摊销费	13,928,858.57	776,381.88	1,154,550.35	2,756,044.67	9,548.36	12,808.70		18,638,192.53
五、营业利润	-296,915,879.95	-14,665,429.49	342,546,618.99	241,381,562.82	42,014,162.26	473,130.36		314,834,164.99
六、所得税费用	-74,228,969.99	-3,666,357.37	85,636,654.75	60,345,390.70	10,503,540.57	118,282.59		78,708,541.25
七、净利润	-222,686,909.96	-10,999,072.12	256,909,964.25	181,036,172.11	31,510,621.70	354,847.77		236,125,623.75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 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 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02,244.00	100.00			3,302,244.00	3,302,244.00	100.00			3,302,244.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302,244.00	/		/	3,302,244.00	3,302,244.00	/		/	3,302,244.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3,302,244.00		
合计	3,302,244.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云南兴龙珠宝有限公司腾冲分公司	3,302,244.00	100.00	
合计	3,302,244.00	100.0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49,300,767.52	100.00	1,028,657.54	0.01	5,448,272,109.98	1,945,226,986.98	100.00	220,647.07	0.01	1,945,006,339.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449,300,767.52	/	1,028,657.54	/	5,448,272,109.98	1,945,226,986.98	/	220,647.07	/	1,945,006,339.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073,824.89	703,691.24	5.00
1 至 2 年	3,010,112.33	301,011.23	10.00
2 至 3 年	100,000.00	20,000.00	20.00
3 年以上	9,887.67	3,955.07	4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7,193,824.89	1,028,657.54	5.9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5,432,106,942.6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72,142.4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4,131.9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10,000.00	82,299.17
往来款	5,432,106,942.63	1,941,035,558.39
保证金及押金	17,020,000.00	4,100,000.00

其他	163,824.89	9,129.42
合计	5,449,300,767.52	1,945,226,986.9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东方金钰珠宝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5,417,340,923.76	1年以内	96.72	
瑞丽市姐告宏宁珠宝有限公司	往来款	8,396,400.00	1年以内	0.15	
中瑞金融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往来款	5,056,024.00	1年以内	0.09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0	1年以内	0.09	250,000.00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年以内	0.05	150,000.00
合计	/	5,438,793,347.76	/	97.10	40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46,354,349.95		2,546,354,349.95	2,546,354,349.95		2,546,354,349.9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275,486.06		13,275,486.06	13,392,703.47		13,392,703.47
合计	2,559,629,836.01		2,559,629,836.01	2,559,747,053.42		2,559,747,053.4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东方金钰	2,064,632,428.32			2,064,632,428.32		
云南兴龙珠宝	404,701,921.63			404,701,921.63		
北京东方金钰	6,000,000.00			6,000,000.00		
深圳网络金融	70,000,000.00			70,000,000.00		
中瑞金融控股	1,020,000.00			1,020,000.00		
合计	2,546,354,349.95			2,546,354,349.9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江苏东方金钰智能机器人有限公司	13,392,703.47			-2,478,700.92							10,914,002.55	
深圳市五方实业有限公司		2,050,000.00		311,483.51							2,361,483.51	
小计	13,392,703.47	2,050,000.00		-2,167,217.41							13,275,486.06	
合计	13,392,703.47	2,050,000.00		-2,167,217.41							13,275,486.0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7,269,154.51	183,139,546.89	227,889,547.46	143,281,051.77
其他业务	334,467.09	84,119.25	191,876.72	31,524.72
合计	227,603,621.60	183,223,666.14	228,081,424.18	143,312,576.49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6,8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67,217.41	-607,296.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291,901.29	-3,261,119.02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83,924,683.88	-3,868,415.55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647.8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371.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8,614,047.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9,881.83
所得税影响额	-34,584,972.47
合计	103,754,917.4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4	0.1712	0.17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0	0.0944	0.094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赵宁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1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